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Julong Financial Equipment Corp.

2011年年度报告

股票简称：聚龙股份

股票代码：300202

披露日期：二〇一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5
第六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76
第七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3
第八节	公司治理	91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10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1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释义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本年度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均出席会议并做出了表决。

本年度报告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柳长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欣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一、基本定义		
公司、本公司、聚龙股份	指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聚龙集团	指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之一
辽宁三优	指	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系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前身
慧银科技	指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腾飞	指	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民族证券	指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新会计准则	指	国家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实际控制人	指	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詮三人
控股股东	指	柳永詮、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周素芹
报告期	指	2011 年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工行、工商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行、农业银行	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中国银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行、交通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行、招商银行	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专用术语		
ATM、ATM 终端	指	自动柜员机 (Automated teller machine)，是置放于公共场所的电子设备，它与某一数据系统及其相关设备相联。当被插入磁条包含有客户账号及个人识别码 (密码，PIN) 的借记卡或信用卡时，该 ATM 即被激活。ATM 可支取现金，接受存款、资金转账、提供账户余额的查询等。
纸币清分机	指	纸币清分机是应用于中国人民银行各级金库、商业银行现金处理中心、网点柜员的现金流通智能处理设备。纸币清分机采用多光谱数字图像识别、磁性安全线数字检测、磁性油墨检测、微位移检测、精密机械和自动控制等技术，实现对纸币的动态防伪机读信息和面值、面向、版别、新旧、残损等特征的准确识别，能按照相关国家现金纸币流通标准对纸币进行自动分拣和智能清点，并具有冠号码识别和数据传输功能。

捆钞机	指	捆钞机是应用于商业银行现金处理中心、网点后台的自动化现金捆扎设备。捆钞机采用自动控制等技术，通过压紧、送带、烫合、剪切等连续自动化操作，实现对现金纸币、票据等材料的双平面五点粘接，可提高捆钞效率和现金处理自动化水平，有效地解决纸币运输过程中的丢张和散捆问题。
现金流通管理系统	指	现金流通管理系统是以多国纸币鉴伪识别清分处理终端为硬件平台，开发出面向中国人民银行、大型商业银行、各银行网点的金融现金流通信息系统，采集现金处理业务过程中流通纸币的假币、流通币、残损币和资金调拨等综合信息，形成基于 TCP/IP 的银行网点、商业银行和人行银行的金融现金流通信息系统系统架构，实现现金流通业务中的假币信息管理、流通纸币信息管理、ATM 自助设备的现金信息管理和现金流通调拨信息管理，改变商业银行的现金流通模式，实现金融现金处理及反假识别信息和电子交易系统无缝集成，保证金融现金流通安全。
ECB 测试	指	欧洲中央银行（European Central Bank）检测中心的检测，纸币清分机等现金鉴伪处理类产品出口到欧盟国家必须通过该测试。
CCC 认证	指	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是我国政府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和国家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制度，我国政府于 2001 年 12 月发布了该制度，从 2002 年 5 月 1 日起，由国家认监委开始受理第一批认证申请。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中文名称：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iaoning Julong Financial Equipment Corp.

中文简称：聚龙股份

英文简称：JU LONG

(二) 法定代表人：柳长庆

(三) 公司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 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崔文华	洪 莎
联系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308号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308号
电 话	0412-2538288	0412-2538288
传 真	0412-2538311	0412-2538311
电子信箱	cwh@julong. cc	julong_hs@julong. cc

(四) 注册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308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308号

邮政编码：114051

网 址：www.julong.cc

电子信箱：cwh@julong.cc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308号（301室）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聚龙股份

股票代码：300202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最新注册日期：2011年5月24日

公司最新注册地点：辽宁省鞍山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0300005054919

税务登记号码：210301759114564

组织机构代码：75911456-4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外经贸大厦922-926号

（八）公司上市以来的历史沿革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及修改《公司章程》等议案的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43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120 万股，增加注册资本 2,120 万元。截至 2011 年 4 月 11 日止，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由 6,360 万元增至 8,480 万元。上市变更事项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验证并出

具会验字[2011]6095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取得了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号码为 210300005054919；税务登记号码为 210301759114564；组织机构代码为 75911456-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249,442,704.03	130,019,745.16	91.85%	93,021,509.04
营业利润 (元)	52,332,188.49	23,786,484.15	120.01%	15,580,533.39
利润总额 (元)	77,305,993.38	44,880,011.95	72.25%	27,407,12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69,779,511.31	40,209,698.38	73.54%	25,054,10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53,446,148.55	31,459,725.29	69.89%	17,506,62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1,949,115.14	63,920,213.08	-34.37%	-19,338,408.83
项 目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元)	722,900,106.16	206,796,582.82	249.57%	169,621,504.26
负债总额 (元)	51,556,374.77	42,020,502.81	22.69%	45,074,73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671,343,731.39	164,776,080.01	307.43%	124,546,767.00
总股本 (股)	84,800,000.00	63,600,000.00	33.33%	63,6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90	0.63	42.86%	0.4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90	0.63	42.86%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9	0.49	40.82%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22%	27.80%	-13.58%	26.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89%	21.75%	-10.86%	18.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49	1.01	-51.49%	-0.3
项 目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7.92	2.59	205.79%	1.96
资产负债率 (%)	7.13%	20.32%	-13.19%	26.57%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58,133.34		184,876.72	23,094.9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800.00		0.00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72,857.14		10,036,545.00	8,174,556.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23,194.80		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07.25		79,723.09	192,885.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71,584.18		0.00	0.00
所得税影响额	-2,785,947.27		-1,551,171.72	-843,053.65
合计	16,333,362.76	-	8,749,973.09	7,547,482.8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1. 公司资本经营状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43号”文《关于核准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批复》核准，聚龙股份于2011年4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12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2.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4,456,000.00元。成功登陆资本市场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在市场推广、扩大规模和规范治理等方面都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公司的行业龙头地位进一步夯实，品牌效应凸显。

2. 主要经营业绩情况

作为国内领先的现金智能处理和流通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的主导产品包括小型纸币清分机、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人民币鉴别仪（点验钞机）、ATM自动柜员机、捆扎设备等6个系列60多种产品，公司面向国内外金融领域提供货币反假、智能清分、自动存取款、流通管理、金融电子交易等多种功能的产品和服务，是国内第一个以自主知识产权产品通过欧洲中央银行、克罗地亚中央银行、南非中央银行等国家中央银行测试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和品牌优势得到进一步体现，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业绩实现了快速增长。201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944.27万元，同比增长91.85%，营业利润实现5,233.22万元，同比增长120.01%，归属于公司普通股东的净利润6,977.95万元，同比增长73.54%，公司业绩快速增长的主要因素如下：

（1）金融领域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依靠技术和优势继续扩大市场份额

2011 年，随着中国人民银行货币发行量持续增加，货币反假的需求不断增强，在货币流通过程中，商业银行迫切需要增加现代化装备提高货币处理效率，对流通过程中的假币进行准确识别，保证国家金融安全，维护商业银行的信誉。因此，纸币清分机作为流通中货币的智能反假和智能处理的高端金融机具，是解决上述问题的必要手段。目前，纸币清分机在我国商业银行的普及率仅为 10%左右，远未达到我国商业银行业务处理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品牌的小型纸币清分机产品技术日益成熟，与进口品牌产品相比，关键技术指标高于进口品牌，不仅产品适用性好，在产品价格和服务质量更具有优势，因此市场份额迅速扩大。在国内大型国有商业银行的销售额均有大幅增加，其中建行、中行和工行的销售业绩均创历史新高。随着纸币清分机、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等产品技术日益成熟、国内营销和服务网络的扩大，聚龙品牌形象得以迅速提升，尤其是在目前国内假币状况复杂，现金流通处理水平相对落后的情况下，公司在深入研究纸币清分机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开发了符合各商业银行业务特点的现金流通管理系统平台，在国内首次实现了集软、硬件为一体的现金流通智能处理和流通管理解决方案，紧紧围绕商业银行的业务需求，能够实现纸币信息追溯、货币反假、提升效率、减低成本、责任分清等管理目标，成为商业银行和中国人民银行现金流通处理和管理的有力手段，核心技术的有效应用和推广成为公司 2011 年度业绩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

（2）公司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产能得到充分释放

报告期内，伴随着销售订单的迅速增加，公司在零部件制造、整机装配和调试等生产环节面临快速扩充产能的需求。公司上市之后，及时启动了募投项目计划，在设备、场地、人员、管理等多个方面加大投入，在关键零部件的生产基地—制造中心通过重新规划生产场地，扩大加工区域、新增机械加工设备、强化技工人员培训等方式提高劳动效率，使得关键零部件的生产供应问题得到解决。在生产装配环节，通过增加单位面积的工位数量，增加人员配置、优化工艺流程、开发产品调试信息化软件提高装配、调试环节的生产效率，

进而全面提升公司生产能力，使得报告期内的产能达到历史最高水平，较好地满足了市场需求。在资金筹措方面，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规划，按照募投项目的投资计划进行项目投入，并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制定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报告期内，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00 万元提前偿还了银行贷款，同时使用超募资金 1500 元暂时性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得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保持健康稳定的发展态势。

（3）利用技术优势积极开发新产品，完善产品线，开拓新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核心技术基础上，迅速响应市场需求，适时推出新产品。其中包括 JL705 残币兑换仪、JBYDJL202A 人民币鉴伪点钞机、JBYDJL206 人民币点验钞机、半自动清分环保流水线以及应用于银行系统各级分支机构的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等新产品，上述新产品的推出是根据市场需求完成的技术成果转化，使公司快速响应市场需求、迎合市场发展方向的能力得到了较好的体现。目前，上述几类产品开发已经进入投产阶段，部分产品通过试用推广后市场反馈效果良好，预计在未来的市场应用中将会有更好的表现。

（4）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的推广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的推广和应用，在国内江苏、安徽、黑龙江、河北等省市先后进行了试点应用，得到了较好的市场反馈，尤其是江苏省进行了一定范围的应用和推广，该系统已经成为商业银行现金物流管理较为成熟的解决方案，在国内产生了良好的示范效应。该系统的开发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货币发行和流通管理的总体政策，对商业银行提高现金管理信息化水平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报告期内，公司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申请并获得了国家物联网专项基金支持 300 万元，说明该系统的推广符合国家物联网发展规划的方向。

（5）内部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内部规范治理的制度建立和实施，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内控治理制度 9 项，编制和修改内控流程 10 项，建立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分层次、分步骤地推进企业内控规范治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培训，对企业内部规范治理的相关制度进行学习，并关注内控制度的执行效果，尤其对财务、采购、销售等部门，严格实施过程考核。在研发、生产和销售等环节，加强以质量为核心，深入推行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和 6S 管理，运用科学的管理手段提升工作效率，为企业快速发展提供保障。

（6）募投项目进展情况介绍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具体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项目 1：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项目计划投资 12,318 万元，用于新建 18,144 平方米的产业化厂房。项目建设达产后，可实现年新增 6,000 台纸币清分机系列产品的生产能力。公司计划在原有的机械加工车间和电气车间填平补齐关键零部件加工设备，在新建的产业化厂房内购置和安装生产、装配和检测设备及生产线，该项目的实施主要用于提升企业主导产品纸币清分机的生产能力。

目前，该项目已经完成机械加工车间和电气车间填平补齐的关键零部件加工设备的购置和安装。

项目 2：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项目计划投资 3100 万元，用于以纸币清分机等高性能金融机具的核心技术为主的产品研发和能力建设，该项目的建设将为公司研发提供一个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条件，建立和研发匹配的专业研究实验室，建立金融机具产品性能验证检测中心，开展计算机网络平台扩容及系统建设，需要进行相关设备及软件购置。

该项目的研究内容包括：在中、小型纸币清分机系列产品方面开发具有国际市场需求、鉴伪能力强和智能化程度更高、适合更多国家的纸币清分机系列产品，研发多国纸币清分机系列产品，并结合多领域现金处理设备的应用，加强技术创新，同时加强系统集成创新，开发现金处理设备，并对其进行集成，针对银行网点、中心支行、现金处理中心等不同场所的要求，开发针对银行业务管理的信息化系统，以现金自动化设备为平台，组成应用于金融领域的自动清分环保流水线 and 全自动清分环保流水线及管理系统。在核心传感器和模块技术方面进行技术储备，应用于其它不同领域。

该项目的新产品研发工作进展顺利，部分软硬件能力建设已经开始实施。

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在报告期内进展顺利，项目涉及的厂房建设已经开始，厂房地基土建等工作在进行中，部分生产装配应用的设备和工具等已经购置并投入使用，2012 年度，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募集资金建设进度，预计新厂房在 2012 年底投入使用，争取提前完成募集资金建设项目，使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大。

在超募资金使用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详细分析行业市场和技术发展趋势，为了进一步提高企业的持续发展能力，2011 年 7 月利用超募资金收购了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66.19%的股权，实现对其 100%控股，同时使用超募资金对其增资，使其注册资本达到 5000 万元。公司对辽宁三优的战略收购及增资有利于更好地发挥协同效应，在技术、人员上进行互补，增加公司产品系列，完善产品线。尤其是具有冠字号码识别技术的新型自动循环机的研制，对于商业银行的责任分清、提高工作效率等方面具有非常重要的推动作用。在此基础上完成的系列应用于柜台的自助设备产品也将全面推向市场，改善商业银行的业务流程，为其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1. 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是金融机具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以及现金流通管理系统解决方案的设计、提供。产品涵盖纸币清分机、自助设备、多国货币反假工作站、捆钞机、点钞机、扎把机等现金自动化处理设备以及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等。产品涉及精密机械、光学、电磁学、传感器测控、模式识别、智能控制等多个学科领域，具有高技术含量、高成长性的特点。产品应用于银行各级金库、现金处理中心、商业银行网点柜员前、后台，为国内外金融系统提供货币反假识别、智能清点、自动存取款、自动分拣、自动捆扎、现金流通管理系统解决方案等服务。

公司主营产品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并获得了全部产品的自主知识产权，拥有 37 项专利（12 项发明专利）、4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 个软件产品，申请了 5 项发明专利并获得受理处于实审阶段。公司掌握了高精度传感器测控技术、多传感器融合技术、光机电一体化智能控制技术、多光谱数字图像处理技术等核心关键技术，形成了 15 个国家 46 个币种及版本的纸币鉴伪和识别算法技术，达到对全球多个国家高仿真假币（尤其是人民币的变造币和拼凑币）进行高速、准确识别和自动分拣的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引领了我国金融机具行业整体技术水平的升级。

公司是国内金融机具行业的龙头企业、国家级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和十一五国家科技计划执行优秀团队。拥有金融机具行业唯一的、以企业为载体的国家金融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金融机具行业唯一的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国家金融安全重点实验室，先后承担国家 863 计划项目、国家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等 8 项国家级科研项目和 12 项省级科研项目，并承担纸币清分机、全自动捆钞机两项产品的国家强制性标准的编制任务，是中国防伪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和《人民币鉴别仪通用技术条件》国家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公司获得 7 项省级科技成果鉴定、4 项省级新产品鉴定，其中多项科技成果、新产品达到国际先进、国内领先水平。主营产品纸币清分机先后获得国家自主创新产品、国家重点新产品、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一等奖等荣誉，

其它多项产品获得辽宁省优秀软件、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等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清分机	17,853.29	6,798.48	61.92	104.22	106.66	-0.45
捆钞机	4,324.93	2,601.02	39.86	51.78	57.28	-2.11
其他产品	2,248.44	1,395.33	37.94	171.59	171.46	0.03
其他业务	517.61	220.81	57.34	-11.13	-35.02	15.68
合计	24,944.27	11,015.64	55.84	91.85	90.02	0.43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实现 24,944.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1.8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卓越的产品性能、完善的售后服务在建总行、工总行及中总行等主要客户的招标采购中，入围产品种类和型号均有增加。主导产品 JL3028、JL303、JL305 小型纸币清分机的销售均出现大幅度增长，一方面是由于国内商业银行的需求不断增加，另一方面是公司产品技术升级速度和服务反应速度能够及时满足市场需求，使产品在国内的市场份额不断扩大。同时，公司强化了营销网络的建设，深入拓展二级分行市场，使纸币清分机、捆钞机等主要产品的销售业绩大幅增长所致。另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包括纸币扎把机、纸币鉴别仪、残币兑换仪和点钞机等）销售情况良好，实现营业收入 2,248.4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幅度较大。

(2)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发生 11,015.6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0.02%，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增长同比增长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纸币清分机、捆钞机的平均单价保持了上年同期水平，纸币清分机的技术指标不断提高，在功能上进一步满足市场需求，公司产品尤其是在小型纸币清分机的市场竞争中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保证了较强的议价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55.84%，较上年同期上升 0.43%，保持了较高毛利率水平。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西北地区	2,161.47	334.54
华南地区	3,772.02	269.66
西南地区	1,731.38	59.73
华东地区	9,533.05	83.12
华北地区	1,488.01	61.83
华中地区	2,495.29	183.24
东北地区	2,300.42	105.51
国外	1,462.63	-35.69
合计	24,944.27	91.85

报告期内，得益于公司营销网络日益完善，市场拓展能力不断增强。公司主要营销区域的销售业绩均有大幅增长。其中，华东地区实现营业收入 9,533.05 万元，占报告期营业总收入的 38.22%，较上年同期增长 83.12%。华东地区主要包括江苏省、江西省、浙江省、山东省、福建省、上海市等地区，报告期内，公司纸币清分机、捆钞机、点钞机等主营产品在上述区域的销售情况较为理想，纸币清分机产品在江苏、上海等地的市场占有率大幅提升。另外，西北、华南、华中、东北等区域销售业绩的增长幅度也均超过了 100%。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市场销售业绩有所下滑。主要原因是受到欧洲金融危机影响，原有的欧洲市场销售份额同比上年有所减少。公司产品在其它地区如南非、俄罗斯等地已经通过了当地中央银行的准入测试，目前处于小批量试用阶段，全面推向市场还有一定过程。报告期内，海外市场实现营业收入 1,462.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35.69%。

4. 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报告期销售金额 (元)	占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例 (%)	应收账款余额 (元)	占报告期应收账款总余额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69,249.29	22.48	11,545,324.00	18.52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23,077.12	17.65	11,204,111.40	17.97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873,577.87	13.18	22,670,200.52	36.36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309,355.77	12.95	5,618,716.00	9.01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953,122.29	4.79	800,556.00	1.28	否
合计	177,228,382.34	71.05	51,838,907.92	83.15	

(2)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报告期采购金额(元)	占报告期采购总金额比例(%)	应付账款余额(元)	占报告期应付账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威海华菱光电有限公司	6,575,811.45	3.66		-	否
丹东市昌龙机械有限公司	3,780,781.51	2.11	636,494.95	2.98	否
北京北方思锐科技有限公司	3,316,840.29	1.85	748,289.57	3.50	否
北京微特微电机制造公司	3,082,456.31	1.72	533,877.82	2.50	否
上海日升进出口有限公司	2,857,190.39	1.59	73,398.69	0.34	否
合计	19,613,079.95	10.93	1,992,061.03	9.32	否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较上年未有重大变化，均为国内大型商业银行。前五名销售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报告期营业总收入的 71.05%，客户稳定性较好。其中，建行、工行以及中行的销售金额较上年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原因是上述三家银行在报告期内分别实施了出纳机具公开招标采购。公司产品在上述三家银行的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机型较往年有所增加。尤其是针对工行的销售开始全面推进，在部分地区呈现较大的增幅。另外，公司作为上述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和长期合作品牌，良好的入围资质、稳定的产品性能和迅速的技术服务响应速度使得公司业绩得到持续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报告期采购总金额的 10.93%，公司未对主要供应商形成依赖。

公司前五名客户及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一致行动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供应商

中无直接或间接利益。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分析

1. 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变动 (%)
	金额	占资产比重 (%)	金额	占资产比重 (%)	
货币资金	498,284,756.45	68.93	58,711,203.40	28.39	748.70
应收账款	61,777,304.91	8.55	32,999,982.36	15.96	87.20
预付款项	8,862,589.71	1.23	2,036,210.21	0.98	335.25
应收利息	3,232,535.10	0.45	0.00	0.00	
存货	66,473,698.11	9.20	40,326,071.42	19.50	64.84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4,150,949.18	2.01	-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1,476,193.38	0.71	-100.00
固定资产	59,942,931.96	8.29	49,152,716.38	23.77	21.95
在建工程	1,712,409.59	0.24	0.00	0.00	
无形资产	15,338,227.98	2.11	11,772,491.56	5.69	3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2,954.62	0.22	82,609.29	0.04	1,840.40
资产总计	722,900,106.16	100.00	206,796,582.82	100.00	249.57

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72,290.0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51,610.35万元,增幅达到249.57%。

其中,流动资产为64,425.81元,占资产总额的89.12%,流动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加了50,409.65万元,同比增长359.65%。主要原因是公司2011年4月15日成功登陆深交所创业板,公开发行2120万股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47,445.60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公司期末应收账款、预付账款以及存货较上年均有较大幅度增长。

非流动资产期末总额为7,864.2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00.70万元,增长幅度为

18.02%。主要原因是公司募投项目启动后，根据募投项目投资计划，新增生产、检测设备及在建工程所致；

变动较大的资产项目说明如下：

(1)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余额为49,828.4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48.70%,主要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2)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余额为6,177.7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7.20%,主要由于随着报告期内产品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所致;

(3) 预付款项报告期末余额为886.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5.25%,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预付材料款、设备款大幅增长所致;

(4) 应收利息报告期末余额323.25万元,主要是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的存款利息进行了计提,截至报告期末,部分募集资金的定期存单尚未到期,该项利息还未收回;

(5) 存货报告期末余额为6,647.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4.84%,主要随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相应原材料、产成品占用增长所致;

(6) 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末余额为0,较上年同期下降10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慧银科技的持股比例由33.81%增加到100%,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抵销所致;

(7) 投资性房地产报告期末余额0,较上年同期下降100%,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因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对原出租房产进行了拆扒清理所致;

(8) 固定资产报告期末余额5994.2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95%,排除拆扒清理厂房的因素,主要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为全面提升公司产能新增设备所致;

(9)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余额171.24万元,主要是由于募投项目《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开工建设,发生工程费用所致;

(10) 无形资产报告期末余额1,533.8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0.29%,主要是由于编制合并报表时,增加子公司慧银科技无形资产所致;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余额为160.3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40.4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慧银科技因经营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收到政府补助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长所致。

2. 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元

资 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变动 (%)
	金额	占负债比重 (%)	金额	占负债比重 (%)	
短期借款	5,000,000.00	9.70	15,000,000.00	35.70	-66.67
应付账款	21,383,271.13	41.48	13,821,448.70	32.89	54.71
应付职工薪酬	3,316,220.01	6.43	1,112,992.57	2.65	197.96
应交税费	13,769,593.24	26.71	2,812,955.42	6.69	389.51
其他应付款	1,065,533.66	2.07	508,622.10	1.21	109.49
其他流动负债	2,137,142.86	4.15	1,280,000.00	3.05	66.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76,666.67	5.39	5,056,666.67	12.03	-45.09
负债合计	51,556,374.77	100.00	42,020,502.81	100.00	24.12

(1) 短期借款报告期末余额为50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6.67%,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提前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2) 应付账款报告期末余额为2,138.3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4.71%,主要由于公司生产规模扩大,采购业务量增加,导致未结算应付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3) 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余额为331.6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7.96%,主要由于报告期内,随公司规模壮大,新增员工数量有较大幅度增加,同时,员工平均薪酬水平有所提高,导致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增加所致;

(4) 应交税费报告期末余额为1,376.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89.51%,主要由于随着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增长,应缴增值税、所得税大幅增长所致;

(5)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余额为106.5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9.49%,主要由于待付的往来结算款增加所致;

(6) 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末余额为213.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6.96%,主要由于待摊销期在一年以内的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7) 其他非流动性负责报告期末余额为277.6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5.09%,主要由于摊销期在一年以内的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3. 利润情况及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同比变动额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	249,442,704.03	130,019,745.16	119,422,958.87	91.85
营业成本	110,156,400.86	57,971,782.32	52,184,618.54	90.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50,427.83	1,154,875.26	1,595,552.57	138.16
销售费用	39,989,991.36	21,517,129.15	18,472,862.21	85.85
管理费用	47,432,764.77	23,968,749.42	23,464,015.35	97.89
财务费用	-4,414,515.59	2,146,237.86	-6,560,753.45	-305.69
资产减值损失	314,598.34	-780,963.82	1,095,562.16	-140.28
投资收益	-880,847.97	-255,450.82	-625,397.15	244.82
营业外收入	32,291,138.33	21,133,527.80	11,157,610.53	52.80
营业外支出	7,317,333.44	40,000.00	7,277,333.44	18,193.33
所得税费用	7,526,482.07	4,670,313.57	2,856,168.50	6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779,511.31	40,209,698.38	29,569,812.93	73.54

公司2011年度营业收入24,944.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1.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77.9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3.54%,具体变动说明如下:

(1) 报告期内,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91.85%, 主要原因是纸币清分机、捆钞机等主导产品尤其是纸币清分机的收入大幅增长, 其他产品的销售也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

(2) 报告期内,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90.02%, 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增长同比增长所致;

(3) 报告期内,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138.16%, 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增长同比增长所致;

(4) 报告期内,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85.85%, 主要是由于随着产品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 公司深化了营销网络建设, 加强了市场拓展力度, 营销和售后服务队伍有所扩大, 新产品的试用和推广工作有序进行, 产生各项销售费用随营业收入的增长同比增长所致;

(5) 报告期内,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比增长97.89%, 主要是由于公司根据战略发展方向以及市场需求情况, 加大了研发投入的力度, 产生研发项目的费用化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另外, 员工薪酬、各项税费等固定开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大同比有所增长;

(6) 报告期内,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305.69%, 主要是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产生利息507.16万元及归还部分银行贷款减少利息支出所致;

(7) 报告期内,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140.28%, 主要是计提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8) 报告期内,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亏损244.82%, 主要是由于公司将慧银科技纳入合并报表之前, 其1-7月经营亏损所致;

(9) 报告期内,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52.80%, 主要是因为由于计入本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10) 报告期内,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18,193.33%, 主要是公司募投项目厂房建设需占用公司原有一处厂房用地, 公司为满足募投项目建设, 将原有厂房拆扒, 进而产生资

产处置损失所致；

(11)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61.16%，主要为由于公司随利润总额增长同比增长所致；

4. 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元)	2010 年度	同比变动额	同比变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949,115.14	63,920,213.08	-21,971,097.94	-34.37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22,954.43	179,388,027.76	114,634,926.67	6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073,839.29	115,467,814.68	136,606,024.61	118.31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827,490.49	-17,872,695.02	-10,954,795.47	61.29
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85.00	39,614.63	31,170.37	78.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98,275.49	17,912,309.65	10,985,965.84	61.33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26,451,928.40	-8,914,362.80	435,366,291.20	-4,883.87
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371,800.00	30,000,000.00	432,371,800.00	1,441.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19,871.60	38,914,362.80	-2,994,491.20	-7.70
4、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4,792.62	-14,792.62	-100.00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573,553.05	37,147,947.88	402,425,605.17	1,083.31

2011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43,957.3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83.31%，其主要原因是：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197.11万元，其中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1,463.49万元，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3,660.60万元，主要随着公司产、销量大幅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8,505.20万元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095.48万元，主要是投资活动支付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098.60万元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3,536.63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5.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258,133.3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72,857.1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23,194.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07.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71,584.1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9,119,310.0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785,947.2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333,362.9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6,333,362.9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1,633.34 万元，占公司净利润 23.41%。其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2,067.28 万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利息收入 507.16 万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25.81 万元。

6. 主要经营指标分析

项目	指标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变化
盈利能力	毛利率	55.84%	55.41%	0.43%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14.22%	27.80%	-13.58%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5.21	3.44	1.77
	存货周转率	2.06	1.38	0.68
指标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变化
偿债	流动比率	13.21	3.79	9.42

能力	资产负债率	7.13%	20.32%	-13.19%
----	-------	-------	--------	---------

(1) 报告期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55.84%，较上年同期提高 0.43%，保持较高水平；

(2) 报告期内，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2%，较上年同期下降 13.5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 5.21，比上年同期提高 1.77，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应收账款增幅低于营业收入增幅，应收账款回款率有所提升所致；

(3) 报告期公司存货周转率 2.06，比上年同期提高 0.68，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重点关注存货情况，加强了制定生产、销售计划的科学性、合理性，使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市场需求情况的关联度有所加强，备货模式更为灵活；

(4)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 13.21，较上年同期提高 9.42，主要是报告期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银行存款，流动资产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5)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 7.13%，较上年同期下降 13.19%，主要是报告期公开发行股票，所有者权益大幅增加所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偿债能力较强。

(四) 无形资产情况

1. 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土地 1 宗，具体如下：

土地证号	面积 (平方米)	位置	用途	使用年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鞍国用(2008)第 600173 号	18,411.80	鞍山市铁东区 千山中路 308 号	工业 用地	至 2055 年 10 月 27 日	出让	抵押

2. 商标

(1) 公司拥有的商标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国内拥有 12 个注册商标，具体如下：

商标	有效期限	注册号	注册人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2011.08.28-2021.08.27)	1625748	本公司	第 7 类
	2004.11.07-2014.11.06	3414077	本公司	第 37 类
	2004.04.14-2014.04.13	3414078	本公司	第 9 类
	2007.12.07-2017.12.06	3414079	本公司	第 7 类
	2010.05.07-2020.05.06	6608324	本公司	第 9 类
	2010.05.07-2020.05.06	6608325	本公司	第 9 类
	2010.05.07-2020.05.06	6608323	本公司	第 9 类
	2011.02.28-2021.02.27	7632028	本公司	第 9 类
	2011.02.28-2021.02.27	7632034	本公司	第 9 类
	2011.02.28-2021.02.27	7632056	本公司	第 9 类
	2011.03.14-2021.03.13	7889148	本公司	第 9 类
	2011.06.14-2021.06.13	8109488	本公司	第 9 类

此外，公司还拥有 1 个国际注册商标，具体如下：

商标	通过日期	国际注册号	注册人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指定使用国家
	2010.10.11	1043137	本公司	第 9 类	比利时、荷兰、卢森堡、新加坡、英国、美国（3968815）、意大利、西班牙、奥地利、波兰、爱尔兰、塞浦路斯、罗马尼亚、克罗地亚、匈牙利

(2) 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申请了 3 个商标，具体如下：

商标	申请日期	申请号	申请人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聚龙股份	2011-4-14	9339446	本公司	第 7 类
 聚龙股份	2011-4-14	9339539	本公司	第 9 类
	2011-4-14	9339676	本公司	第 42 类

3. 专利

(1) 公司拥有的专利

① 已获授权的专利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专利 3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期	有效期
1	全自动纸币装订机	发明	ZL200580031056.2	本公司	2005.02.28	20 年
2	一种两通道纸币自动清分机	发明	ZL200510047213.0	本公司	2005.09.16	20 年
3	一种多通道纸币自动清分机	发明	ZL200510047222.X	本公司	2005.09.16	20 年
4	纸币处理设备中的防挤手装置	发明	ZL200510047214.5	本公司	2005.09.16	20 年
5	三道同步捆扎式自动捆钞机	发明	ZL200510047211.1	本公司	2005.09.16	20 年
6	一种纸币检测识别装置	发明	ZL200610048007.6	本公司	2006.10.13	20 年
7	一种多通道纸币自动清分机	发明	ZL200610134233.6	本公司	2006.11.10	20 年
8	一种测厚机构	发明	ZL200610134229.X	本公司	2006.11.10	20 年

9	一种纸币清分机的推币机构	发明	ZL200610134231.7	本公司	2006.11.10	20年
10	一种纸币清分机的推币装置	发明	ZL200610134232.1	本公司	2006.11.10	20年
11	一种快加热烙铁温度控制装置	发明	ZL200810011092.8	本公司	2008.04.18	20年
12	一种横纵同步的币值调整装置	发明	ZL200810011089.6	本公司	2008.04.18	20年
13	可移动式存钞箱	实用新型	ZL200920013213.2	本公司	2009.04.24	10年
14	全自动纸币扎把、装订机	实用新型	ZL200420009486.7	本公司	2004.10.06	10年
15	一种扎把机用纸套	实用新型	ZL200420120770.1	本公司	2004.12.29	10年
16	全自动穿套式纸币扎把机	实用新型	ZL200520089276.8	本公司	2005.02.05	10年
17	纸币清分机	实用新型	ZL200520092288.6	本公司	2005.08.29	10年
18	辨认新版50元钞票的光学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520092517.4	本公司	2005.09.16	10年
19	一种应用于纸币清分机上的双向旋转磁铁机构	实用新型	ZL200620091935.6	本公司	2006.07.07	10年
20	一种连续走钞的验钞机	实用新型	ZL200620092156.8	本公司	2006.07.19	10年
21	应用于捆扎设备上的快速加热烙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620092155.3	本公司	2006.07.19	10年
22	一种纸币检测识别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620093633.2	本公司	2006.10.13	10年
23	一种纸币测厚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620093634.7	本公司	2006.10.13	10年
24	一种纸币清点类机器的入钞机构	实用新型	ZL200620094036.1	本公司	2006.11.10	10年
25	一种纸币清分机的推币机构	实用新型	ZL200620094035.7	本公司	2006.11.10	10年
26	一种测厚机构	实用新型	ZL200620094034.2	本公司	2006.11.10	10年
27	一种模块化纸币测厚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720014866.3	本公司	2007.09.29	10年
28	一种模块化纸币测厚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720014867.8	本公司	2007.09.29	10年
29	一种横纵同步的币值调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820012247.5	本公司	2008.04.18	10年
30	一种传输毛辊	实用新型	ZL200820218630.6	本公司	2008.10.22	10年

31	一种用于金融机具上的图像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69804.8	本公司	2010.12.17	10年
32	一种纸币清分机、点钞机的磁性检测传感器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 201020669831.5	本公司	2010.12.17	10年
33	一种模块化清点机	实用新型	ZL 201020669823.0	本公司	2010.12.17	10年
34	全自动捆钞机	实用新型	ZL02210415.1	本公司	2002.02.27	10年
35	全自动纸币扎把机	实用新型	ZL02210707.X	本公司	2002.03.18	10年
36	全自动扎把机	外观设计	ZL03365982.6	本公司	2003.08.29	10年
37	纸币清分机	外观设计	ZL200530098410.6	本公司	2005.09.16	10年

② 正在申请的专利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了 5 项发明专利，并获得受理。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号	申请人	申请日期
1	一种传输毛辊	发明	200810228231.2	本公司	2008.10.22
2	可移动式存钞箱	发明	200910011279.2	本公司	2009.04.24
3	一种用于金融机具上的图像检测装置	发明	201010600490.0	本公司	2010.12.17
4	一种纸币清分机、点钞机的磁性检测传感器安装结构	发明	201010600488.3	本公司	2010.12.17
5	一种模块化清点机	发明	201010600485.X	本公司	2010.12.17

(2) 全资子公司慧银科技已获授权的专利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慧银科技共拥有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期	有效期
1	一种电子货币 IC 卡自动充值售卡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07 2 0010605.4	慧银科技	2007/2/14	10年
2	一种电子货币 IC 卡自动充值售卡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07 2 0011847.5	慧银科技	2007/4/25	10年
3	开门机构	实用新型	ZL 2006 2 0094167.x	慧银科技	2006/11/17	10年

4. 非专利技术

(1) 公司拥有的非专利技术

① 纸币清分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纸币清分机的非专利技术 2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非专利技术名称
1	高精度辊轴类件的制造技术
2	聚氨酯特种加工制造技术
3	纸币清分机高速运转抗静电技术
4	保证机器运行低噪音的相关技术
5	清分机无叶轮出钞技术
6	多光谱数字图像采集、处理及识别技术
7	磁码数字化定量检测技术
8	红外纸质鉴伪检测技术
9	大难度残损币识别分拣技术、核心识别算法
10	纸币面值、面向等特征识别的核心算法
11	现金纸币清分机控制算法及处理技术
12	多钞口出钞的自动分离技术
13	现金纸币清分多语言通讯及显示技术
14	基于角色分配的现金处理软件技术
15	纸币号码动态识别技术
16	纸币号码大容量数据存储和网络处理技术
17	高仿真变造币识别技术
18	关键驱动部件的设计和制造技术
19	多币种、多清分方案兼容的纸币清分控制技术
20	紫外光学传感器鉴伪识别技术
21	纸币清分机高速通讯联网数据通讯技术
22	基于网络的纸币清分机冠字号识别及存储技术
23	面向商业银行、人民币的现金处理的信息安全技术
24	小型化、模块化纸币清分机的设计和制造技术

② 捆钞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捆钞机的非专利技术 1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非专利技术名称
1	币值自动调整控制技术
2	捆钞状态监控技术
3	宽电压范围检测技术

4	光电接触安全门检测技术
5	除尘过滤技术
6	自动厚度检测防挤带技术
7	自动压紧技术
8	半自动十字粘接技术
9	三道同时捆扎控制技术
10	捆扎过程全封闭的控制技术
11	双通道导带槽对接技术
12	捆扎压力分级可调的控制技术
13	大把捆钞机预捆及捆扎技术

③ 扎把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扎把机的非专利技术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非专利技术名称
1	十字扎把粘接技术
2	多面值自动调整扎把技术
3	币值、温度自动调整技术
4	自动定时关机及唤醒技术

④ 纸币鉴别仪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纸币鉴别仪的非专利技术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非专利技术名称
1	电解质纸质鉴伪检测技术
2	双面、双向纵向进钞控制技术
3	美元高精度鉴伪识别技术
4	短边进钞的多国现金纸币鉴伪技术
5	纸币冠号码识别技术
6	基于 USB 转存的纸币冠号码存储和通讯技术

(2) 全资子公司慧银科技拥有的非专利技术

① 自动取款机 (ATM)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慧银科技拥有自动取款机 (ATM) 的非专利技术 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非专利技术名称
1	自动取款机（ATM）基于 ISO8583 中国银联标准建立的银行卡交易处理服务平台及终端管理平台
2	自动取款机（ATM）基于 NDC/DDC+国际通用银行卡交易标准的处理服务平台及服务平台的配置与管理
3	自动取款机（ATM）设备远程监控及远程升级系统平台
4	基于 XML 标准的银行卡交易服务平台
5	基于纸币冠字号码识别及信息追溯的 ATM 配钞运行管理平台

② 自助缴费系统及缴费终端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自助缴费系统及缴费终端机的非专利技术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非专利技术名称
1	基于 ISO8583 中国银联标准建立的银行卡自助缴费交易处理服务平台及终端管理平台
2	自助缴费终端机设备远程监控及远程升级系统平台
3	基于银行卡和 IC 卡的缴费和结算系统标准及缴费、管理、监控及远程升级系统平台
4	实现客户管理、终端控制、统计分析、账务管理等功能的自助缴费设备客户管理系统
5	社区公共事业费用自助缴费服务平台及终端
6	医保自助缴费服务平台及终端

③ ERP 系统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ERP 系统的非专利技术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非专利技术名称
1	高度集成、功能完整的便捷型的 Mini ERP 企业资源管理系统

④ 路桥缴费系统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路桥缴费系统的非专利技术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非专利技术名称
1	行驶证自助扫描、存储、上传技术
2	基于 ISO8583 中国银联标准建立的银行卡路桥自助缴费交易处理服务平台及终端管理
3	基于银行卡和 IC 卡的路桥缴费和结算系统标准及缴费、管理、监控及远程升级系统平台

⑤ 存取款一体机号码识别技术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存取款一体机号码识别技术的非专利技术 4 项，具

体情况如下：

序号	非专利技术名称
1	存取款过程中冠字号码的提取、识别、存储、上传技术
2	存取款一体机基于 ISO8583 中国银联标准建立的银行卡交易处理服务平台及终端管理
3	存取款一体机基于 NDC/DDC+国际通用银行卡交易标准的处理服务平台及服务平台的配置与管理
4	存取款一体机设备远程监控及远程升级系统平台

5.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软件名称	所有人	证书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证号	取得方式
聚龙金融设备控制系统 V2.0	本公司	软著登字第 077795 号	2007.08.06	2007SR11800	原始取得
聚龙产品服务与跟踪系统 V1.0	本公司	软著登字第 0237943 号	2010.09.19	2010SR049670	原始取得
聚龙现金纸币数字识别及追踪系统 V1.0	本公司	软著登字第 0247623 号	2010.11.08	2010SR059350	原始取得
聚龙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 V1.0	本公司	软著登字第 0249431 号	2010.11.16	2010SR061158	原始取得

6.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1) 公司拥有的软件产品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软件名称	所有人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发证机关	有效期
聚龙金融设备控制系统	本公司	辽 DGY-2007-0066	2008/05/16	辽宁省软件认定办公室	5 年

(2) 全资子公司慧银科技拥有的软件产品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慧银科技拥有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软件名称	所有人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发证机关	有效期
3EX 自助服务终端	慧银科技	辽 DGY-2007-0178	2007/12/22	辽宁省软件认定	5 年

系统				办公室	
----	--	--	--	-----	--

7. 主要产品获得认证情况

(1) 公司主要产品获得国内外机构认证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产品纸币清分机、捆钞机获得的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认证情况	通过日期	证书/检测报告号码
1	JL305 纸币清分机	CCC 认证	2009. 11. 06	2008010912280151
		CE 认证 (EMC)	2008. 03. 25	CTSGZ071114-02481-E
		CE 认证 (LVD)	2008. 05. 17	CTSGZ071114-02482-L
		RoHS 认证	2008. 07. 11	STDGZ-01349-RoHS
		CB 认证	2009. 06. 03	CN14272
		WEEE 认证	2010. 03. 25	CGZ3100305-00630-C
2	JL303 纸币清分机	CCC 认证	2009. 10. 26	2008010912294626
		CE 认证 (EMC)	2008. 03. 25	CTSGZ071114-02481-E
		CE 认证 (LVD)	2008. 05. 17	CTSGZ071114-02482-L
		RoHS 认证	2008. 07. 11	STDGZ-01349-RoHS
		CB 认证	2009. 05. 26	CN14198
		WEEE 认证	2010. 03. 18	CGZ3100318-00839-C
3	JL302 纸币清分机	CCC 认证	2009. 10. 26	2008010912294626
		RoHS 认证	2008. 07. 11	STDGZ-01349-RoHS
		CB 认证	2009. 05. 26	CN14198
		WEEE 认证	2010. 03. 24	CGZ3100318-00840-C
		CE 认证 (EMC) (JL5010/JL3028)	2010. 10. 29	STDGZ-101034-E
		CE 认证 (LVD) (JL5010/JL3028)	2010. 10. 29	STDGZ-101034-L
		CCC 认证 (JL3026)	2011. 8. 17	2010010912447099
		RoHS 认证 (JL5010)	2011. 1. 21	STDGZ-110132-RoHS
		RoHS 认证 (JL3028)	2011. 1. 21	STDGZ-110132-RoHS-L1
		RoHS 认证 (JL206)	2011. 1. 21	STDGZ-110132-RoHS-L2
		CCC 认证 (JBY D JL3029A (A))	2011. 9. 28	2011010912499771
WEEE 认证 (JL5010)	2011. 11. 8	CNB3111026-04507-C		
4	人民币鉴别仪	CCC 认证 (JBY D JL206A1 (A))	2011. 9. 28	2011010912493705
		CCC 认证 (JBY D JL202A1 (A))	2011. 12. 9	2011010912516082
5	全自动捆钞机系列	CE 认证 (LVD)	2009. 08. 18	STDGZ-01638-L
		CE 认证 (EMC)	2009. 07. 23	STDGZ-01639-E
		RoHS 认证	2010. 05. 13	STDGZ-100413-RoHS
6	半自动捆钞机系列	CE 认证 (LVD)	2009. 12. 02	STDGZ-01814-L

	CE 认证 (EMC)	2009. 11. 11	STDGZ-01813-E
	RoHS 认证	2010. 05. 13	STDGZ-100413-RoHS-D1

（五）公司核心竞争力

1. 产品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市场影响力不断扩大

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在纸币清分机、自助设备等主导产品的核心技术方面拥有较强优势，报告期内，以国家金融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主的研发中心，在纸币鉴伪识别处理技术、多光谱数字图像识别技术、计算网通讯技术以及关键零部件制造技术等方面继续加大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满足个性化需求，在制造工艺和装配工艺等方面投入专业化设备，走专业化制造与信息化服务相结合的路线，使产品的技术水平达到更高标准。

报告期内，企业也不断尝试业务模式，开始全面加强核心及软件技术的开发，紧密围绕金融领域的业务需求，对其关键业务模式建模，实现了由单纯设备供应商向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的转变，产品功能不断升级，在硬件设备功能升级的基础上，侧重于设备与系统的接口及软件管理平台的应用，在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的全面推广过程中，公司成为国内第一个能够提供不同商业银行系列化现金处理和流通管理的成熟解决方案的供应商。

2. 研发成果及新增专利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的原则，在核心技术上不断取得新的成果。2011 年度，公司在中型纸币清分机、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存取款一体机、自动缴费等产品方面取得了系列成果，其中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一等奖。2011 年度，公司研发项目立项 38 项，其中正式立项 8 项，派生立项 19 项，预研立项 11 项，完成新产品开发项目 17 项。新增专利 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 2 项。

3. 新增非专利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面向货币智能处理和流通管理的核心业务进行深入研究，在核心技术

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针对原有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的架构，公司进一步对商业银行的核心业务模式建模，结合商业银行和人民银行纸币清分机和点钞机等设备的纸币冠字号码识别和追溯的要求，点钞鉴伪识别技术、设备高速信息传输和识别联网技术、ATM自助设备的纸币冠字号码解决方案、面向商业银行、人民银行的现金处理的信息安全技术和小型化、模块化纸币清分机的设计和制造技术以及慧银科技的自助设备的电子交易和信息安全技术等方面均有突破。

4. 生产许可证情况

结合 GB16999-2010《人民币鉴别仪通用技术标准》于 2011 年 5 月 1 日的正式实施，公司完成了符合新国家标准要求的 A 类点钞机产品的研发、中试及小批量生产，并针对新标准的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要求，使产品全面满足实施新细则并通过了现场审核，2011 年 12 月，公司获得了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生产许可证换证申请批准，并收到新的生产许可证，其中包括 A 类点验钞机和小型清分机等 5 种产品。

5.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共拥有研发人员 137 人，在机械结构设计、智能控制、传感器测控、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等方面均有较强的实力，是行业唯一的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依托单位，2011 年获批国家发改委金融安全重点实验室，拥有以海外专家、博士、教授为学科带头人的专业人才队伍，核心技术人员理论知识扎实、实践经验丰富，是行业的知名专家，各专业之间协同配合，形成了良好的新产品并行开发创新管理模式，研发人员队伍稳定，在报告期内，未有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状况。

（六）公司研发情况分析

1. 研发支出情况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比上年增减 (%)
营业收入	249,442,704.03	130,019,745.16	91.85

研发支出总额	25,447,467.44	12,248,146.77	107.77
其中：资本化研发支出额	0	121,136.41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总额的比例	0	0.99	-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0.20	9.42	0.78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均为费用化支出，研发支出总额为2,544.7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07.77%，主要原因是公司研发项目增加，其各项开发费用增加所致。研发支出总额占报告期营业收入的10.20%，比上年同期增加了0.78%，主要为研发费用支出不均衡所致。

2. 在研项目情况

(1) 公司在研项目进展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小型纸币清分机派生系列产品开发	小批量阶段	进一步深入研究纸币清分机传感器及其识别技术，对其中关键部件的原理、结构和应用技术进行研究，对南非、英国、印度等国家的现金防伪和流通特性进行识别和处理，完成多币种兼容、具有识别精度高、处理速度快的小型纸币清分机控制系统、识别系统等部分的设计和开发。该产品将应用于银行基层网点和支行等场所。
2	多功能纸币清分机产品开发	样机阶段	开发具有鉴别、识别、清分、捆扎等一体化的多功能清分处理设备，以满足金融机构现金处理的多功能、集成化和标准化的要求，在机械结构、控制系统的原理上将有新的突破。
3	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系统产品开发	批量阶段	开发具有高精度鉴别、能实现网点清分的智能终端，并开发具有数据采集、信息查询的数据库系统，实现流通系统的信息管理，应用于网点、现金中心和人民银行等多种场所。
4	人民币反假工作站	批量阶段	开发具有用户互动比对、交互平台，能针对国内外纸币的反假特征进行比对测试并进行宣传。
5	人民币鉴别点钞机(A类)	批量阶段	具有多光谱数字图像识别、冠号码识别、高速鉴别识别的人民币鉴别仪，满足A类点钞机标准。开发具有一个出钞口、1个半出钞口等系列产品。

6	残币鉴伪兑换仪	批量阶段	具有能够定量自动检测人民币残损程度的设备, 根据人银行兑换标准要求, 定量测量受损面积, 自动输出应对换的金额和标准, 并具有鉴伪识别功能。
---	---------	------	--

(2) 全资子公司慧银科技在研项目进展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自动存取款机	批量阶段	是新一代的具有自动存取款一体化、自动转账等功能的存取款机, 具有高精度鉴伪、纸币冠号码识别和信息追溯功能, 能够实现在存、取款的过程中提取、识别、存储、上传钞票的冠号码。
2	柜员出钞机	样机阶段	开发用于银行柜员使用的自动出钞机, 银行柜员无需接触钞票, 通过系统中的相关指令控制该设备自动出钞, 简化点钞程序, 提高行内钞票管理安全。
3	路桥自助缴费系统	样机阶段	可实现行驶证自助扫描、存储、上传、自助缴费、自助打印发票及年票等功能, 实现路桥收费自助化。

(七) 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拥有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全资子公司, 其经营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 年 7 月 7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住所: 鞍山市千山区千山路 302 号

法定代表人: 周素芹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电子信息产品、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金融装备及网络、自动柜员机及现金智能处理设备系统的研发、生产; 金融装备及系统的运营、维护、租赁; 清机加钞业务; 商品信息咨询, 技术咨询; 商品批发、零售(国家专营专控商品、国家限

定经营商品除外)。

2011 年 7 月 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与钞检国际有限公司、安斯泰克有限公司、富邦投资有限公司和北欧支付系统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使用超募资金 5,751,790.00 元收购上述四个股东合计持有的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 66.19%股权，加上公司已持有的辽宁三优 33.81%股权，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对辽宁三优的持股增加至 100%。同时，公司使用 35,517,680.00 元超募资金对辽宁三优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4,482,320.00 元变更为 50,000,000.00 元。2011 年 9 月 7 日，经鞍山市工商管理局核准，辽宁三优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并正式更名为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慧银科技资产总额：44,923,258.89 元，净资产：44,684,836.01 元，实现营业收入：733,562.88 元，净利润：-3,083,218.30 元。合并报表项下，影响公司报告期损益-477,930.00 元。

（八）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设立特殊目的公司，也无控制的特殊目的公司。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货币专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4155），也称金融机具制造业。金融机具制造业属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信息产品制造业和先进制造业，尤其是纸币清分机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业并属于电子信息行业，与行业发展相关的主要部门是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指明金融电子设备制造及系统建设属于鼓励类产业。

1. 货币反假是国家金融安全的重要部分，商业银行必须配置更多高技术含量的反假和自动化处理设备

2008 年以来，世界范围内一些高仿真度的新型假币不断出现，新的国家标准 GB16999-2010 颁布前，部分商业银行原有的点钞机等设备不具备高精度假币识别能力，银行网点的传统现金处理设备亟待改进和更新，迫切需要具备数字图像显示等技术，同时能够实现联网功能的新一代现金智能处理设备将成为各类商业银行替代传统机具的现代现金出纳机具。因此，通过在柜台配置集点钞、鉴伪、清分功能为一体的智能终端 JL3028 等系列产品，能够应用多光谱数字图像识别等高端鉴伪技术，使商业银行能够在网点柜员完成现金纸币的高精度反假、智能清分等功能，有效减少高仿真度假币的流通，完成新旧纸币的柜台清分。商业银行网点只需将经过现金自动清分处理后的残币返回现金中心，使现金的回收量大大减少，避免商业银行现金中心呆滞币大量积压、不能快速流转而造成的利息损失，同时，能够有效降低现金押运的运输成本 20%-30% 以上，运输风险明显下降。

另外，随着中国人民银行针对现金流通处理要求不断变化，未来的发展趋势是人民银行只做残币清分和销毁处理，将不再对商业银行上缴的现金纸币进行全部清分处理，而是由各个商业银行和其它外包服务机构进行纸币鉴伪和残损币自动清分业务。因此，适用于商业银行各级现金中心的，具备现金处理效率高、性能稳定的小型纸币清分机产品将具有更加广泛的市场前景。

2012 年度，中国人民银行将进一步加强货币反假和推进票面整洁工作目标，具有高精度鉴伪技术的小型纸币清分机将是必备手段。因此，在未来几年内，随着中国人民银行管理力度的加大，小型纸币清分机行业必将迎来更加快速增长的空间。

2. 商业银行迫切需要能够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减少纠纷、提高信誉的现金智能处理设备

目前，商业银行的现金处理是由各商业银行的现金运营中心统一进行清分后向各商业银

行网点下发或者向当地人民银行上缴，由此造成了商业银行现金中心的任务量大、资金积压严重现象，现金中心与银行网点之间的现金流通量和运输量也大大增加，运输风险加大。在此情况下，行业内不断探索将商业银行现金纸币清分功能前移到网点柜台，应用集计数、清分、鉴伪于一体的智能处理设备，实现商业银行网点的回笼现金能够直接提供 ATM 配钞，以及对残损币进行挑残。直接减少大量现金在网点与管理行之间的流转环节，减轻现金中心的清分压力、提升柜台的现金处理能力，从根本上压缩在途现金、控制商业银行现金操作风险，快速提升货币周转能力。

另外，应用于网点柜员的纸币清分机终端设备与传统点钞设备相比，能够在现金识别、处理不停机的情况下实现假币的自动剔除，同时可在网点柜台进行临时任务的纸币清分任务，有效缓解网点柜台的压力。

为了更好地解决存、取款过程中包括自助设备的存、取款环节的责任分清问题，有效降低商业银行与储户之间的假币纠纷问题，公司开发的具有纸币冠号码识别功能的纸币清分机和在此基础上开发的现金管理系统成为商业银行网点柜台、现金处理中心现钞处理和流通管理的最优解决方案。即通过将每一张现金处理设备识别、处理过程中的纸币冠号码进行高速的信息采集、识别和传输，与客户信息、ATM 机设备等信息关联，能够结合商业银行的业务进行全面的信息追溯，保存和记录纸币冠号码已经成为货币反假举证、解决假币纠纷的唯一手段。

3. 为人民银行和商业银行提供货币发行和流通管理的监测、管理以及决策手段

以柜员现金智能处理终端作为底层数据输入终端的系统应用，实现网点柜台现金的现收、现付。同时，为银行存、取款业务预留清点计数的接口模块，并建立与 ATM 自助设备的连接，减少柜员在存款清点过程中的重复录入，使柜员工作效率大大提高，减少柜员排队现象。与清分机等智能终端接口联网的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能够利用采集的信息进行业务人员的工作量考核等管理职能，对商业银行的现金管理水平和形象提升有积极的推

进作用。

各级人民银行通过所辖区域的商业银行上报数据，统计、分析所辖区域的人民币流通的详细数据和信息，全面评估人民币流通的总量、趋势以及假币存在情况，为进一步完成货币发行和流通调剂提供依据。

（二）公司的发展优势

1. 行业在位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技术上的不断创新，产品性能的日益完善，营销网络的深化建设，公司整体规模得到了迅猛发展，行业地位得到有力巩固，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能力明显提升。与国产品牌相比，公司产品具备了性能优势和能够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优势，并且针对不同客户需求快速实施产品开发、技术升级或改造，在服务上响应方面能够迅速、及时地解决设备使用问题，有效地维护了公司的品牌信誉，对提升市场占有率起到了促进作用。与国外品牌相比，公司产品与国外知名品牌的距离不断缩小，在一些省市和地区的市场占有率甚至超过了国外知名品牌。报告期内，公司在各大国有商业银行的招标采购中全部入围，并且比照以往入围的产品种类和机型均有增加，尤其是华东、华南等区域市场呈现出迅速增长的局面，使得公司的市场份额不断扩大，在国内同行业中已占据了领先地位。

2. 产品优势

公司现有产品包括纸币清分机、捆钞机、点钞机、ATM 自助设备、纸币鉴别仪、残损币兑换仪、ATM 自助取款机、自助缴费终端及配套的自助缴费卡交易处理系统、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等。涵盖了银行领域现金收付、现金处理、流通管理以及部分自助交易环节所应用各类终端设备和软件系统，公司现已具备了较为完善的产品线，以及对银行系统收付业务的深入了解和丰富的行业经验。随着国内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主导产品技术成熟、功能全面、性能稳定、各类技术指标能够较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关键指标达到了行业领先水平，产品优势得到了充分体现。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实现了 91.85% 的高速增长，特

别是小型纸币清分机市场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的研发和推行，使公司综合业务能力得以体现，成为目前行业内唯一能够提供全面基于纸币冠字号码识别、追溯和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优秀供应商，公司的系统实施能力得到有效提升，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技术优势

公司具备强有力的自主创新能力，全部主导产品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是行业唯一的、以企业为载体的国家金融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金融安全重点实验室和行业唯一的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依托单位，是国家级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先后承担国家 863 计划项目、国家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等 8 项国家级科研项目和 12 项省级科研项目。公司一直将科技研发和自主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根本动力，并不断的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达到 2,544.75 万元，占报告期营业收入的 10.20%。多年来对研发项目的大力投入使得公司拥有良好的基础技术平台，在高精度传感器测控技术、多传感器融合技术、光机电一体化智能控制技术、多光谱数字图像处理技术等方面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同时，在核心的识别算法方面具有独创的技术优势。基于公司较好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具备快速结合市场需求进行技术响应、实施新产品研发或现有产品技术升级的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行业未来发展趋势，正在积极开发、储备新产品、新技术。部分针对金融领域的研发项目正在论证和启动。随着公司发展规模的不断壮大、品牌影响力的日益增强，新产品的市场投放将会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动力。

4. 品牌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登陆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使得公司成为行业内唯一的上市公司。上市后，公司不仅在资金储备上得到了良好保证，公司在行业内的品牌影响力也不断上升，为公司的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在国内大型商业银行的招标采购中，

公司借助资产规模的扩大和品牌效应，整体的竞标资质得到提升，与国内各商业银行的合作议价能力也得到了有效加强，二级分行市场的市场拓展更加顺利。另外，公司上市后对人才具有更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在营销、技术、生产、管理等方面不断吸纳优质人才，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科学性。

5. 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优势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业绩的大幅增长，公司加强了营销、售后网络的建设，加大了对售后服务分支机构的投入，新增营销及售后服务人员 83 人，大大的强化了售前、售后环节的人员补给。通过对营销、售后人员进行技术、产品和服务能力的培训，增强整体销售团队的专业素质。使公司报告期内对商业银行总行竞标质量、二级分行市场的深入拓展效果有了显著增强。销售人员的团队意识、服务意识得到了较大提高。公司在营销网络的覆盖面、售后服务分支机构数量、销售人才团队建设、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服务质量等多个方面在行业内处于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取得了较大进展，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较上年均有大幅提升，公司客户稳定性和粘黏度较好，同时，各大总行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均衡，不存在单一用户依赖过大的问题。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

公司上市后面临规模迅速扩大的局面，在人才需求上存在一定压力，企业地区和行业局限造成人才吸引较为困难的原因，为此公司将积极加强建设人才培养和激励机制，从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结合方式，引进高端人才，为企业的快速发展坚实基础。

在企业未来发展过程中，以中国人民银行作为货币管理的职能部门，各商业银行是设备使用部门，在货币安全、智能处理和流通管理方面不断加大政策推行力度，对行业的发展具有良好的巨大的推动作用，但仍然存在在推进过程中，个别商业银行分管部门多、审核、审批负载、采购进度有延迟或者变化的现象，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作为公司短期发展的重要产品，经过两年多的应用和推广，业务盈利模式越发清晰，应用方式更加灵活多样，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同时，经过了多种使用环境的考验，系统兼容性、适用性得到充分检验。但是，在产品全面推向市场的过程中，仍存在个别地区推进速度比原有计划滞后，从而影响企业经营成果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因素，公司管理层认真分析风险成因及结果，将通过丰富产品线，全面提升公司以核心技术为基础的系列主导产品的开发和应用，从而降低单一产品推广过程中的风险。同时，在人才引进和人才培养方面制定分层次、分步骤的制度和措施，采取校企合作方式解决生产规模增速过快带来的一线生产人员和技术服务人员的缺口问题。对于关键岗位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优化公司技术和管理团队。在招聘力度、人才待遇等方面将采取更加优惠的措施，保证企业发展规划所需的人才储备。

（四）2012 年经营目标及未来战略发展规划

1. 公司未来三年战略发展规划

（1）未来三年发展目标

① 成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现金流通智能处理产品的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打造国内金融服务的领先品牌。

② 公司将以国内外金融领域的货币自动化和信息化为目标，在提供系列化硬件设备的基础上系统解决方案为重点，丰富产品线，全面提升以核心技术为基础，向相关领域拓展。

③ 在国内大连、鞍山等地进行产业布局，建设国际先进、国内一流的金融安全信息装备技术中心和金融安全重点实验室，成为行业全面掌握核心技术的国内领先的金融安全、智能化处理、信息化管理产品的设计、生产和服务供应商。

（2）未来三年战略发展规划

结合公司的三年发展目标，未来三年的发展阶段如下：

2012 年：立足于现金流通处理领域，以纸币清分机、ATM 自动柜员循环机、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等现金智能处理设备和系统应用为主，全面提供涉及商业银行前台业务和后台业务系统及自助服务业务解决方案的高端产品和系统应用。

2013-2014 年：配合国内外商业银行的信息化和精细化管理进程，推出以智能设备为终端、配合系列信息化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成为国内高端货币处理设备和系统供应商。

具体规划包括：

① 产品研发战略规划

秉承自主创新路线，坚持核心技术的自主开发，继续完善纸币智能处理设备的性能，扩展产品线，全面满足国内外商业银行的现金处理业务。通过公司良好的产品设计、制造和服务优势，引领行业的技术方向，成为国内外现金流通处理领域的领先品牌。未来三年的产品系列规划如下：

a. 纸币智能处理设备，包括应用于柜员的前、后台现金处理设备（点钞机、纸币清分机、纸币静态鉴别仪、柜员取款机、纸币清分捆扎系列等产品）；银行自助设备（自动存款机、自动存取款机、反假工作站、自助缴费终端、自动卡处理设备、路桥缴费终端等产品）；

b. 银行自助设备（自动存款机、自动存取款机、自助缴费终端、自动卡处理设备、路桥缴费终端等产品）；

c. 应用于相关领域的核心模块，包括纸币识别模块、卡处理模块、纸币存取款模块、纸币找零模块、其他应用的核心模块产品等；

d. 金融领域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包括国内外商业银行现金处理解决方案、商业银行现金中心清机加钞及外包服务解决方案、ATM 运营服务解决方案、金融自助设备安全管理解决

方案、现金运输安全监控运营解决方案等；

e. 相关领域的产品研究，以相关类似专业以及上游产业链和新兴领域的产品研究，引进国内外领军技术人才，开展多层次的技术合作，进行关键技术储备开发，实现新的市场增长点技术储备和前期市场推广。

② 市场营销战略规划

a. 国内市场：继续推进以国内各大区域销售的布局，强化竞争机制，发扬团队优势，引进高素质人才，向主导型销售方式转变，加强售前、售中服务的力度，加强销售人员队伍建设，保证产品售后服务的质量。

b. 国际市场：转变思路，加强与市场的沟通、联系和跟踪，开展南非、印度、欧洲等重点市场，深入了解市场需求，以全面的产品系列满足市场需求。

c. 新兴市场：结合国内外商业银行的业务特点，运用现有技术和产品优势，提出以柜员设备、人民币反假宣传工作站等新产品，满足银行业务模式变更的需求方案。

③ 投资战略规划

a. 募集项目的投资规划

根据国内纸币清分机市场的发展，小型纸币清分机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纸币清分机行业呈现整体增长态势。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投入，快速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程，力争项目提前达产，以解决现有产能限制的问题。公司预计 2012 年按计划完成项目基础建设部分，并力争提前完成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改造和研发中心能力建设，达到年产 8500 台以上的生产能力，尽最大可能增加生产产能，完成募投项目的预期目标。

b. 超募资金投资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完成了对辽宁三优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收购，为未来产品规划奠定基础，公司将在未来三年内继续利用超募资金在营销网络建设、国家金融机具工程中心分中心建设、扩大公司规模战略合作、收购等项目进行投入，保证超募资金有计划地分步投入实施，达到对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强有力支撑。

2. 2012 年度经营指标及重点工作

(1) 2012 年度整体业绩增长目标

2011 年 5 月，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人民币鉴别仪通用技术标准》(GB 16999-2010) 正式实施，国内金融机具领域涵盖点钞机、纸币清分机等点验钞类出纳机具面临行业洗牌，点验钞类机具的技术标准有了全面提升，行业准入门槛进而大幅提高。银行系统面向点验钞类金融机具的招标采购将全面以新标准的技术参数要求作为产品测试的基本标准。因此，相较传统点钞机而言，符合新标准要求的 A 类点钞机、以及具备更全面的纸币处理功能的小型纸币清分机将成为银行系统柜员现金处理设备的更新换代产品。公司预计面向 A 类点钞机、柜员用小型纸币清分机的招标采购将自 2012 年开始逐步实施，同时，公司以小型纸币清分机等作为信息采集设备终端的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经过一年多的推广和试用，已在国内几个省市收到较好的反馈效果。因此，公司 2012 年度以纸币清分机、A 类点钞机为代表的现金处理设备和配套系统将迎来较好的增长契机。

2012 年，公司将坚持打造国内领先的现金流通管理整体解决方案的供应商的目标，围绕商业银行的业务模式和需求，进一步完善现有设备的性能和稳定性，打造高端金融机具精品品质；加快系列产品的自主研发和产业化速度，全面拓展产品线，提供更为个性、灵活的系统解决方案；提升市场深入拓展能力，做好新产品售前、售中的协调和支持，全面推进新产品投放市场的试用推广工作，稳步占领市场份额；完善公司内控治理体系，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风险防控意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程，保证年

内投产，分解公司部分新产品研发、产业化和现有产品的生产压力，以快速扩充公司规模，解决产能瓶颈问题。公司力争 201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0%-60%，净利润同比增长 30%-50%。

上述业绩增长目标不代表公司对 2012 年度的盈利预测，存在因市场需求变化等因素带来的未达标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2）研发目标及重点工作

进一步完善和提高纸币清分机的技术水平和性能稳定性，继续全面推进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形成模块化、灵活的产品解决方案，加快新型 ATM 自助设备的产品产业化和市场推广，保证系列化产品推向市场。同时，培养研发人员的市场意识，成本意识，不断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2012 年，公司预计完成纸币清分机正式项目 6 项，派生项目 10 项；点钞机主导项目和派生项目 3 项；现金支付系统主导项目 3 项；信息系统软主导项目和派生项目 2 项；基础技术研究预研项目 10 项。继续完成“新一代柜员纸币智能鉴伪清分设备的开发和产业化”，还有“高精度多光谱图像分析货币反假产品产业化”等国家纵向课题承担计划项目，以夯实公司技术实力和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技术基础管理、规范各类产品标准；加大对产品测试与考核，减少产品投产后的技术改动所造成的浪费；强化工艺管理，提升工艺员的综合素质。

（3）市场目标及重点工作

国内市场：确保国内大型商业银行总行中标率达到 100%，区域销售额超千万的营销分支机构数量比照上年增长不低于 30%。客户满意度达到 98%。2012 年度，公司将瞄准行业竞争对手，全面提高销售人员素质，改变观念，向主导市场的策划型销售转变；强化营销管理的各个环节，尤其对计划完成、信息收集、客户拜访等方面加强考核；实现售后服务系统的信息化管理，重点推行 GPS 卫星定位系统与 400 全国统一报修电话，强化 PSS 系统在实际工作中的运用，以此提高售后服务工作效率和服务形象；全面推行营销激励政策，

贯彻售后服务薪酬方案，细化售后服务考核措施，提升市场深入拓展水平，提高售后服务质量，增强客户满意度，奠定行业基础，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

国际市场：稳定现有欧洲市场，提供具有兼容多个国家纸币特征的点钞机和清分机等系列产品。力争淡化金融危机带来的负面影响，深入挖潜市场份额；继续开拓印度、南非、俄罗斯等新兴市场，加强市场开拓的技术、人员支持，对新兴市场国家的纸币特性以及业务需求进行深入研究，根据需求对现有终端设备进行技术升级或个性化改造，开发适合其业务模式的信息化系统，提供整体解决方案；通过加强代理商的整合及管理，建立多渠道销售，进一步增加国际市场份额。

（4）产业目标及重点工作

加大产业团队的人员及设备投入力度，缓解产能快速扩张的压力，建设保质、保量、增产、增效的产业团队，满足公司订单增长的需求。保证出厂产品达到高端金融机具精品品质，生产计划完成率达到 100%，产品一次开箱合格率达到 99.5%，库存产成品抽检合格率达到 99%。2012 年度，公司将继续开展 6S 管理活动，为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创造良好的条件；积极推进员工绩效考核工作，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切实推进 PDCA 在各项工作中的实际运用；采取有效措施，提升全员成本意识，杜绝浪费；在零部件加工环节推行“齐套性管理”，保证合理库存，加强低值易耗品管理，降低制造费用；产品装配环节推行装配流水线的工艺路线，制定合理的作业指导书，通过应用生产线调试软件等信息化手段，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同时，加强产业团队与质管部门的配合，围绕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目标持续改进质量管理工作。关注出厂产品的质量跟踪及反馈，降低非人为因素质量问题的概率。

（5）人才培养、激励目标及股权激励政策

加强人才储备与培养，拓展多种招聘渠道，引进和培养专业化、高素质人才；拓宽培训渠道，加强员工业务培训，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培养专业人才；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

企业文化活动，打造和谐的团队氛围，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提高员工对企业的认知度，建设具备全员凝聚力和作战力的优质团队。

进一步完善薪酬方案和绩效考核体系，通过科学的考核和有效激励促进员工工作效率和质量的提升；加强管理团队建设，关注管理人员尤其是中层干部的风险防控能力和人才引带能力；

建立长效的激励政策，在 2012 年度适时推出股权激励措施。增强公司管理人员、业务骨干的归属感，充分调动其主观能动性，将公司业绩指标与员工利益、股东利益有效结合，推动公司的长足、稳定发展。

（6）管理目标及重点工作

完善公司内控治理体系、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关注重点控制环节的控制方法和实施效果，提高各项内控制度、流程的有效性和适用性；投资引入 ERP 管理系统。借助信息化手段，提高生产、销售、采购、物流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加强财务管理，提升二级成本核算、分析水平，增强成本控制能力；强化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用，尤其是审计委员会的管理监督职能，重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并及时进行分析和整改；提升风险防控意识，关注各业务部门面临的风险和挑战，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切实出台风险防控和破解措施，保证公司稳定发展和健康运行。

（三）公司当前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成功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43,678.81 万元。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公司两个募投项目《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合计投资金额为 15,418 万元。

2011 年 7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75.18 万元收购辽宁三优（后更名为慧银科技）66.19%股权后，使用超募资金 3,551.77 万元对其

进行增资，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合计金额 4,126.95 万元。

2011 年 7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 15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合计金额 3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2 年 1 月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1500 万元一次性归还完毕。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落实具体使用计划的超募资金余额为 21,133.86 万元。

2012 年度，公司将结合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拟在以下方面重点实施投资计划：

1. 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程，2012 年度按照计划完成两项募投项目的基础建设部分，并力争提前投产；
2. 结合公司未来 3 年的发展规划，调整产业布局，组建国家金融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物联网中心；
3. 扩充公司整体产业规模，加强行业内的横向合作，提升生产能力，夯实行业领先地位；
4. 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在国内主要销售区域进行战略布局，增强公司整体品牌影响力，巩固现有市场份额，抢占市场先机。

三、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一）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4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4月6日向社

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12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2.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4,456,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7,667,859.9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436,788,140.07元。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1年4月11日出具了“会验字[2011]6095号”《验资报告》。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管理情况

（1）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范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的工作。公司设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规范的审批程序，保证专款专用，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核查。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于2011年5月13日与保荐机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高新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情况接受保荐机构和银行的监督。公司于2011年9月26日与上述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约定了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或通知存款方式存放与上述银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专用账户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高新区支行	307757619320	6,681,999.51
	定期存单	165,116,25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支行	412900001510666	22,692,905.12
	定期存单	50,387,5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鞍山分行	10910157870000012	183,688.55
	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合 计		345,062,343.18

(2) 公司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专户存储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751,790.00元收购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银科技”）66.19%股权；收购完成后，使用35,517,680.00元超募资金对慧银科技进行增资。2011年11月，慧银科技与公司、保荐机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盛京银行鞍山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情况接受保荐机构和银行的监督。《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约定了慧银科技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或通知存款方式存放于专户银行。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慧银科技募集资金在专户的存款余额为 31,817,573.15 元，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专用账户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盛京银行鞍山分行营业部	0990020102000000598	6,817,573.15
	定期存单	25,000,000.00
合 计		31,817,573.15

3.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678.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84.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84.1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目 (含 部分 变更)	投资 总额			投入 金额 (2)	(%) (3) = (2)/(1)			效益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纸币清分机产业化 技术改造项目	否	12,318.00	12,318.00	2,124.65	2,124.65	17.25%	2012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 项目	否	3,100.00	3,100.00	132.59	132.59	4.28%	2012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418.00	15,418.00	2,257.24	2,257.24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辽宁慧银科技 有限公司并增资	否	4,126.95	4,126.95	4,126.95	4,126.95	100%	2011年09月07日	-411.10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 有）	-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 有）	-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7,126.95	7,126.95	7,126.95	7,126.95	-	-	-	-	-
合计	-	22,544.95	22,544.95	9,384.19	9,384.1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1年7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75.18万元收购辽宁三优（后更名为慧银科技）66.19%股权后，使用超募资金3,551.77万元对其进行增资。增资款项用于慧银科技的新业务拓展以及日常营运资金的补充。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慧银科技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73.36万元，净利润：-411.10万元，未达到报告期盈利预测指标。主要原因是对慧银科技的股权收购和增资于2011年9月完成，股权收购和增资完成后至报告期末项目投入较少。报告期内，慧银科技产生的经济收益主要来源于ATM运营服务业务，新产品开发项目处于研发、样机阶段，还未实施产业化，因此未能产生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 用途及使用进展情 况	适用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28,260.81万元，报告期内超募资金用途如下： 1. 2011年7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与钞检国际有限公司、安斯泰克有限公司、富邦投资有限公司和北欧支付系统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使用超募资金575.18万元收购上述四个股东合计持有的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66.19%股权，并于股权收购完成后，使用3,551.77万元超募资金对辽宁三优进行增资。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合计金额4,126.95万元，股权收购及增资事项已于2011年9月全部完成，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慧银科技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370.01万元，占增资总额的10.42%，专户余额为3,181.76万元。									

	<p>2. 2011 年 7 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使用超募资金 1,5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合计金额 3,000 万元, 公司已经于 2012 年 1 月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1,500 万元一次性归还完毕。</p> <p>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 21,133.87 万元。</p>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1 年 7 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 到期需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经于 2012 年 1 月将上述募集资金一次性归还。</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公司将围绕整体战略发展规划, 结合市场需求状况, 合理使用超募资金, 预计通过投资设立分子公司、增加销售网络建设、开发新产品等方式全面推进用于现金流通领域的智能化终端设备、现金流通管理整体解决方案等新产品研发和产业化进程, 同时, 有效扩大产业规模, 解决产能瓶颈问题。</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 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三) 报告期内, 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四) 报告期内, 公司没有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外基金、债券、信托产品、期货、金融衍生工具等金融资产。

四、公司无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各种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五、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一）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对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说明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情形。

六、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1 年 1 月 6 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1 年 4 月 26 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1 年 4 月 28 日
4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1 年 5 月 13 日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1 年 7 月 1 日
6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1 年 7 月 20 日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1 年 8 月 5 日
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1 年 8 月 19 日
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1 年 9 月 30 日

10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1 年 10 月 21 日
1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1 年 11 月 16 日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为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均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3) 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报出公司 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8)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津贴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为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报出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为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

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出纳机具采购合同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为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设立募集资金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银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为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为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均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为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均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5)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为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均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定期存单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 (3)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为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10.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为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1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1 年 11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为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 报告期内，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严谨的履行职责，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

七、利润分配预案

(一)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

1.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 公司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否则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或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 对于公司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二) 2011 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779,511.31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69,634,246.51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6,963,424.65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31,611,896.24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40,163,026.34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得到显著的提升，为了响应中国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义，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拟实施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以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8,4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含税）1,696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8,4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8,48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6,960 万股。

此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八、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九、报告期内，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制定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

公平、公正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1 年 5 月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票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上述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报请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在定期报告编制期间，关注报告编制的各个阶段，公司相关部门人员及公司以外的中介机构对定期报告内容的知悉程度。要求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填列《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同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作为内幕信息控制的管理部门，在定期报告底稿收集、报告编制、内部审核、信息披露等相关环节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的接触范围，将知情人范围控制到最小。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需履行的保密责任以及违规处罚条款，避免内幕信息的提前泄露。

在定期报告或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行为，及时提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上述窗口期认真履行保密义务，严格避免自身及其直系亲属违规买卖股票行为。在公司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过程中，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协调安排投资者的参观、访谈等活动，严格履行信息保密工作程序，对前来调研的投资者信息进行备案，对访谈或会议内容进行记录，要求调研人员签署《保密承诺函》，如对外出具关于公司的调研报告，报告内容需经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事先确认。

报告期内，公司对重大合同签订、对外投资事项、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等其他事项的保密工作进行严格控制，通过对《信息披露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

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培训和贯彻执行。对有可能引起公司股价波动的相关信息上报流程进行严格规范，尽力缩小知情人范围，及时填列《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报备监管部门。

（三）报告期内，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公司上市之初，因公司监事白莉未能及时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告知其配偶，导致其配偶在未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报备的情况下，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的敏感期内购买公司股票 63,500 股，价值 167 万元。上述购买股票行为发生后，白莉立即向其配偶了解情况，并及时作出关于购买股票的情况说明上报董事会办公室。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此次购买股票行为属于敏感期买卖股票，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3.1.5 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7.13 条规定。白莉本人受到深交所通报批评处分（深证上[2011]302 号）。

公司董事会针对上述情况向监管机构上报了《董事会核查意见》以及《董事会处罚决定》。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白莉购买的 63,500 股公司股份已经予以锁定，公司董事会经研究讨论决定给予其 3 万元罚款，并提请监事会取消其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中续任监事会主席的候选资格，其购买该部分股票的未来所得收益将由公司收回。同时，公司董事会督促公司管理层加大对《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有关制度的培训学习，严格杜绝此类违规事件的再次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事项。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三、破产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等事项。

四、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2011 年 7 月 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与钞检国际有限公司、安斯泰克有限公司、富邦投资有限公司和北欧支付系统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使用超募资金 5,751,790.00 元收购上述四个股东合计持有的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 66.19% 股权，加上公司已持有的辽宁三优 33.81% 股权，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对辽宁三优的持股增加至 100%。同时，公司使用 35,517,680.00 元超募资金对辽宁三优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4,482,320.00 元变更为 50,000,000.00 元。2011 年 9 月 7 日，经鞍山市工商管理局核准，辽宁三优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并正式更名为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该收购项目已实施完毕。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慧银科技资产总额 44,923,258.89 元，净资产 44,684,836.01 元，实现营业收入 733,562.88 元，净

利润：-3,083,218.30 元。合并报表项下，影响公司报告期损益-477,930.00 元。

五、股权激励实施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行股权激励事项。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2008 年 5 月 8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承租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位于铁东区千山中路 302 号办公楼部分楼层，面积为 6,65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租金参考同类地区平均价格水平制定，年租金为 66.50 万元。

2. 报告期内，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向关联法人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采购杆类机械部件及产品包装材料。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11年度公司与聚龙尼龙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91.15万元。公司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专项意见。公司与聚龙尼龙的交易价格在双方公平、公允的自愿协商下，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公司向聚龙尼龙的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不存在明显的差异，交易价格合理，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上述关联交易的实际履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定价原则	结算方式
		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	2,750,700.00	1.53	市场价	按月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与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2011

年度预计金额。

3. 报告期内，公司因生产用房改造需要向关联法人辽宁家家乐新农村节能建筑有限公司采购隔墙板并由其为公司进行安装。公司与家家乐的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一致，交易价格合理。具体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定价原则	结算方式
		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辽宁家家乐新农村节能建筑有限公司	164,274.81	0.09	市场价	按月结算
由关联方提供劳务	辽宁家家乐新农村节能建筑有限公司	423,998.45	0.24	市场价	按月结算
合计：		588,273.26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辽宁家家乐新农村节能建筑有限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累计未超过100万元。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股权转让发生的关联交易；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四)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债权债务往来、担保等事项；

1. 延续到报告期的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与中国银行鞍山高新区支行签定了编号为 2010 年鞍中银高聚协字 0601 号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该协议有效期为 2010 年 7 月 23 日至 2011 年 6 月 10 日。公司关联方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柳长庆分别与中国银行鞍山高新区支行签订了 2010 年鞍中银高新聚保字 0601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2010 年鞍中银高新聚保字 0602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为该授信额度协议提供担保。

2.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与中国银行鞍山高新区支行签定了编号为 2011 年鞍中银高聚授字 01 号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为 6,000 万元，该协议有效期为 2011 年 8 月 23 日至 2012 年 7 月 21 日。公司关联方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柳长庆分别与中国银行鞍山高新区支行签订了 2011 年鞍中银高聚保字 001 号、2011 年鞍中银高聚保字 002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为该授信额度协议提供担保。

(五)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事项；

1. 公司延续到报告期的房屋租赁合同

2008 年 5 月 8 日，公司与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承租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位于铁东区千山中路 302 号办公楼部分楼层，面积为 6,65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租金参考同类地区平均价格水平制定，年租金为 66.50 万元，占公司 2010 年度经审计营业成本的 1.15%。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四) 其他重大合同；

1.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的重大销售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2011年5月4日，公司在巨潮咨询网披露了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出纳机具采购合同》情况的公告，该合同为销售框架协议，依据建行提供给公司的各省区域设备分配数量表估算，双方可在2011年达成的交易金额约为50,768,800.00元（含税）。截至报告

期末，公司收到的协议项下订单，并已经确认的营业收入52,754,486.93(不含税)元，占本报告期营业收入的21.15%，超额完成了估算份额。

2011年11月30日，公司在巨潮咨询网披露了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货物采购合同》情况的公告，合同标的为国产纸币清分机（三出口）、国产纸币清分机（四出口及以上），合同总金额为41,539,700.00元（含税）。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合同已全部执行完毕，实现营业收入 35,504,017.2(不含税)，占本报告期营业收入的 14.23%。

八、公司或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股份锁定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柳长庆、柳永诠、周素芹和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自然人股东张奈、孟淑珍、刘丽娟、王清朋、陈含章、丁丕显、崔文华、吴庆洪、王雁、朱晓东、白莉、王旸、于盛中、张振东、于淼、蔡喆、杨大立、王艳钢、齐守君、柳伟生、牛作琴、柳长江、荆延风、崔彦身、郑学凯、曹忠玉、徐晶、徐东、潘文举、王欣、孙伟忠、陈智博、张丽君和孟凡钢34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公司于2009年9月进行了增资扩股，新增股份的持有人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王晓东承诺：自2009年9月18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

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50%。

4.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柳长庆、柳永诠、苏安徽、崔文华、吴庆洪、王雁、白莉、蔡喆、于淼、周素芹、张振东和齐守君，及上述人员亲属柳长江、张奈、刘俊玲、柳伟生、王欣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关于社会保障金的承诺

2010年3月，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柳长庆、柳永诠、周素芹承诺：“如果相关主管部门因股份公司员工社会保障金缴纳不足要求股份公司补缴员工社会保障金、支付滞纳金或者其他款项的，将由本公司/人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诠，控股股东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已于2009年10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以下承诺：

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企业）将继续不从事与聚龙股份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聚龙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 对本人（企业）控股的企业，本人（企业）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公司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聚龙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聚龙股份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企业）及

本人（企业）控股的企业将不与聚龙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聚龙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控股的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聚龙股份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聚龙股份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四）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规范和减少与本公司的资金往来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聚龙集团、柳永诠、周素芹及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诠作出如下承诺：

1.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将严格遵循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要求聚龙股份为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代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承担成本或其他支出或以《公司章程》禁止的其他方式使用聚龙股份资金。

2.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将严格遵循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确定的决策程序、权限进行相关决策。

3.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在与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执行以下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按市场化原则办理，有国家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没有市场价格的，按成本加成定价；当交易的商品没有市场价格时，且无法或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计算的，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4.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监督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并

妥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允的基础上，进一步严格规范并按规则披露。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以上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九、聘任、解聘原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未有变更。2011年，公司支付给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的审计费用为35万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4年，签字注册会计师已连续为公司提供4个完整会计年度的审计服务。公司将根据证监会《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轮换相关签字注册会计师。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在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照独立执业准则，工作勤勉尽责、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2011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向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提议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十、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重要事项公告索引

序号	公告编号	公告日期	公告内容	披露媒体
1	2011-003	2011-04-27	聚龙股份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巨潮咨询网
2	2011-004	2011-04-27	聚龙股份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巨潮咨询网
3	2011-011	2011-05-04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巨潮咨询网
4	2011-012	2011-05-04	重大合同公告	巨潮咨询网
5	2011-017	2011-05-09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征集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6	2011-018	2011-05-09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并征集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7	2011-019	2011-05-13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8	2011-021	2011-05-13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9	2011-025	2011-05-13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巨潮咨询网
10	2011-026	2011-05-13	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	巨潮咨询网
11	2011-027	2011-05-13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巨潮咨询网
12	2011-028	2011-05-1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巨潮咨询网
13	2011-029	2011-05-13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巨潮咨询网
14	2011-030	2011-05-13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巨潮咨询网
15	2011-031	2011-05-13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巨潮咨询网
16	2011-032	2011-05-13	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巨潮咨询网
17	2011-033	2011-05-13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巨潮咨询网
18	2011-034	2011-05-1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票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巨潮咨询网
19	2011-036	2011-05-27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20	2011-039	2011-06-10	关于获得发明专利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21	2011-042	2011-07-0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咨询网
22	2011-043	2011-07-05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辽宁三优股权并增资的独立意见	巨潮咨询网
23	2011-047	2011-07-05	利用超募资金收购辽宁三优股权并增资的可研报告	巨潮咨询网
24	2011-041	2011-07-05	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25	2011-044	2011-07-05	民族证券关于聚龙股份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保荐意见	巨潮咨询网
26	2011-049	2011-07-12	聚龙股份关于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巨潮咨询网
27	2011-057	2011-07-20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咨询网
28	2011-058	2011-07-20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咨询网
29	2011-059	2011-07-20	关于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30	2011-060	2011-07-20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陈静）	巨潮咨询网
31	2011-060	2011-07-20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董关鹏）	巨潮咨询网
32	2011-060	2011-07-20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刘永泽）	巨潮咨询网
33	2011-061	2011-07-20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并选举第二届董事的独立意见	巨潮咨询网
34	2011-062	2011-07-20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巨潮咨询网
35	2011-063	2011-07-2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36	2011-064	2011-07-20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巨潮咨询网
37	2011-065	2011-07-20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咨询网
38	2011-066	2011-07-20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之专项意见	巨潮咨询网
39	2011-070	2011-07-25	2011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巨潮咨询网
40	2011-073	2011-08-06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咨询网
41	2011-074	2011-08-06	2011 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巨潮咨询网
42	2011-075	2011-08-08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巨潮咨询网
43	2011-076	2011-08-08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巨潮咨询网
44	2011-078	2011-08-08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巨潮咨询网
45	2011-079	2011-08-08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咨询网
46	2011-080	2011-08-08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咨询网
47	2011-085	2011-08-19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度之跟踪报告	巨潮咨询网
48	2011-088	2011-08-2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咨询网
49	2011-089	2011-09-14	关于全资子公司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50	2011-090	2011-09-26	关于设立定期存单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51	2011-093	2011-10-10	关于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1 年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持计划”资金补助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52	2011-095	2011-10-1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咨询网
53	2011-096	2011-10-24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巨潮咨询网
54	2011-097	2011-10-24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巨潮咨询网
55	2011-106	2011-10-28	关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约通知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56	2011-107	2011-11-07	关于全资子公司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57	2011-109	2011-11-16	关于预计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58	2011-110	2011-11-16	独立董事关于预计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巨潮咨询网
59	2011-111	2011-11-1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咨询网
60	2011-112	2011-11-16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预计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巨潮咨询网
61	2011-114	2011-11-30	关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的公	巨潮咨询网

			告	
62	2011-116	2011-12-07	关于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巨潮咨询网

第六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项 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 份	63,600,000	100.00%						63,6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3,600,000	100.00%						63,600,000	75.00%
其中：境内非国 有法人持股	23,249,400	36.56%						23,249,400	27.41%
境内自然人 持股	40,350,600	63.44%						40,350,600	47.5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 持股									
境外自然人 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 份			21,200,000				21,200,000	21,2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1,200,000				21,200,000	21,2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 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 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3,600,000	100.00%	21,200,000				21,200,000	84,800,000	100.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雁	291,200	0	0	291,2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王晓东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9月18日
王晓东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4月15日
王清朋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陈含章	291,200	0	0	291,2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王旻	200,000	0	0	2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徐晶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杨大立	126,000	0	0	126,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蔡喆	134,400	0	0	134,4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刘丽娟	390,000	0	0	39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朱晓东	250,000	0	0	25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潘文举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柳永诠	25,435,200	0	0	25,435,2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徐东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张奈	2,000,000	0	0	2,0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柳伟生	80,000	0	0	8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白莉	201,600	0	0	201,6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崔彦身	40,000	0	0	4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张振东	168,000	0	0	168,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郑学凯	40,000	0	0	4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于盛中	168,000	0	0	168,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丁丕显	291,200	0	0	291,2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陈智博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张丽君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牛作琴	80,000	0	0	8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孟凡钢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吴庆洪	291,200	0	0	291,2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孙伟忠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齐守君	89,600	0	0	89,6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柳长江	56,000	0	0	56,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曹忠玉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王欣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王艳钢	99,000	0	0	99,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荆延风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于淼	156,800	0	0	156,8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周素芹	5,600,000	0	0	5,6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崔文华	291,200	0	0	291,2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孟淑珍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	2,800,000	0	0	2,8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9月18日
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	2,800,000	0	0	2,8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4月15日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7,649,400	0	0	17,649,400	首发承诺	2014年4月15日
合计	63,600,000			63,600,000	—	—

（三）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4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4月6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2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2.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4,456,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7,667,859.9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436,788,140.07元。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1年4月11日出具了“会验字[2011]6095号”《验资报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11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4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公司总股本由6,360万元增加至8,480万元。

2. 报告期内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债券发行或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情况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2,610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	2,667
------------	-------	---------------	-------

		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柳永诠	境内自然人	29.99%	25,435,200	25,435,200	0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1%	17,649,400	17,649,400	0
周素芹	境内自然人	6.60%	5,600,000	5,600,000	0
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0%	5,600,000	5,600,000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2%	3,412,520		0
张奈	境内自然人	2.36%	2,000,000	2,000,000	0
王晓东	境内自然人	2.36%	2,000,000	2,000,000	0
孟淑珍	境内自然人	1.18%	1,000,000	1,000,000	0
中国银行—华夏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901,728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新 73 号资金信托合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42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12,52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1,7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新 73 号资金信托合同	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郑全忠	391,166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和众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86,500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证券—兴业—兴业证券金麒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丽君	322,258		人民币普通股		
昌顺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3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沈阳天赐投资有限公司	2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柳永詮先生与周素芹女士系母子关系，柳永詮先生与张奈女士系夫妻关系，周素芹女士系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与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柳长庆先生系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柳永詮、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和周素芹。柳永詮持有公司股份 2,543.5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9%，系公司第一大股东；聚龙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764.9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81%；周素芹持有公司股份 5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0%。聚龙集团股东为柳长庆、周素芹二人。

柳永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9 年。柳永詮先生近五年内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营销中心（内贸）总经理，曾任聚龙有限内贸中心经理。柳永詮先生曾荣获 2005 年“鞍山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2006 年“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三等奖”、2009 年“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等荣誉。

周素芹：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55 年。周素芹女士近五年内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曾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总裁。周素芹女士为鞍山市政协委员，曾荣获 2005 年“辽宁省杰出创业女性”等荣誉。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前身鞍山市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6 月 15 日，目前注册资本为 2,046 万元，实收资本 2,046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柳长庆，经营住所为鞍山市千山区千山路 302 号，经营范围为国家产业政策允许的企业投资管理。

2. 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詮三人，其共同控制公司 57.41% 的股权。

柳长庆与周素芹系夫妻关系，柳永詮系柳长庆与周素芹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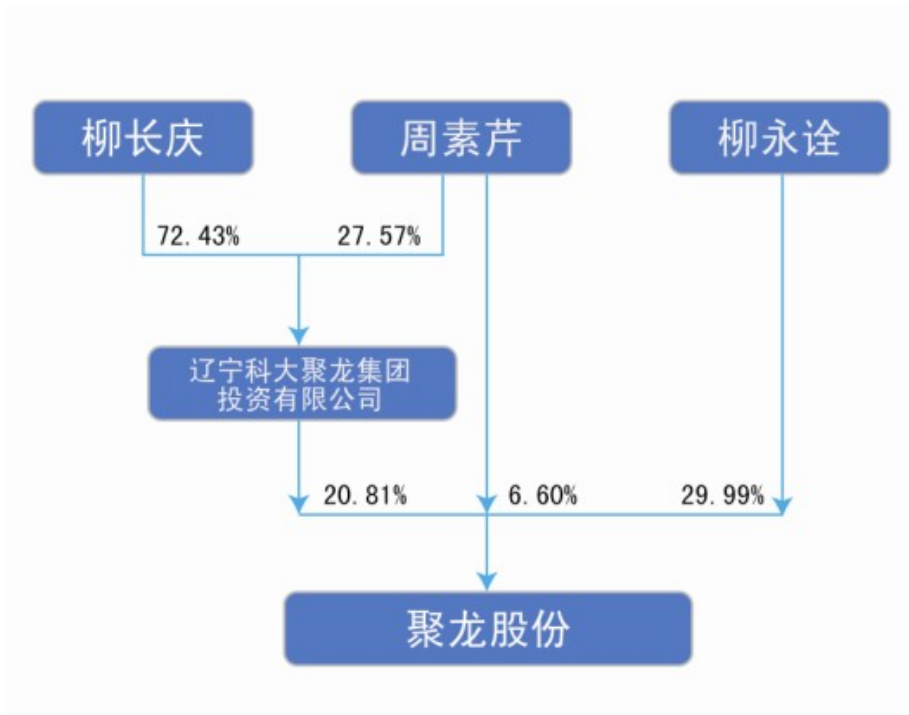
柳长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52 年。柳长庆先生近五年内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辽宁家家乐新农村节能建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鞍山市工业尼龙厂厂长、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柳长庆先生为辽宁省工商联副会长、辽宁省软件行业协会副理事长、鞍山市人大代表、鞍山市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鞍山市软件协会理事长，《人民币鉴别仪通用技术条件》国家标准的主要起草人，曾荣获 2000 年“第四届辽宁省优秀科技工作者”；2001 年“东三省优秀民营科技实业家”；2002 年“辽宁五一奖章”；2003 年“辽宁省劳动模范”、“首届辽宁省软件产业十大领军人物”；2004 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2005 年“辽宁省优秀专家”、“全国先进工作者”；2007 年“辽宁省科技成果转化二等奖”、“辽宁省优秀新产品一等奖”；2009 年“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2011 年“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一等奖”等荣誉。

柳永詮：简历详见本节二、（二）1. 公司控股股东。

周素芹：简历详见本节二、（二）1. 公司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除控股东以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含 10%）的股东。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第七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领取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柳长庆	董事长	男	60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0	0		23.50	否
柳永淦	董事	男	33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25,435,200	25,435,200		15.05	否
苏安徽	董事	男	51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0	0		0.00	否
崔文华	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291,200	291,200		16.02	否
吴庆洪	董事	男	45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291,200	291,200		16.02	否
王雁	财务总监	女	45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291,200	291,200		15.15	否
陈静	独立董事	男	68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0	0		10.00	否
刘永泽	独立董事	男	62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0	0		10.00	否
董关鹏	独立董事	男	37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0	0		5.00	否
白莉	监事	女	40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201,600	201,600		8.66	否
于淼	监事	男	37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156,800	156,800		11.68	否
蔡喆	监事	女	37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134,400	134,400		13.13	否
周素芹	总经理	女	57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5,600,000	5,600,000		17.50	否
齐守君	副总经理	男	47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89,600	89,600		10.72	否
张振东	副总经理	男	46	2011年08月05日	2014年08月05日	168,000	168,000		13.11	否

王大树	独立董事	男	56	2009年04月18日	2011年08月05日	0	0		5.00	否
合计	-	-	-	-	-	32,659,200	32,659,200	-	190.54	-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柳长庆：简历详见第五节二、(二) 2. 公司实际控制人

柳永诠：简历详见第五节二、(二) 1. 公司控股股东

苏安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1年，工程师。苏安徽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沈阳腾飞钢铁经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天津计委工作人员、天津钢管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

崔文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8年，工程师。崔文华女士近五年内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研发中心总经理，曾任大连星火科技公司开发部部长、秦皇岛海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兼总工办主任。崔文华女士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国家 863 计划“金融自动化装备集成信息化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多币种智能鉴伪分拣系统”、全国重点新产品“全自动捆钞机器人”、国家高技术产业化项目“JL400 系列网络智能仪表产品”的研制和开发。崔文华女士曾获得 2004 年“全国信息产业部先进工作者”、2004 年“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千人层次人选”、2006 年“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三等奖”、2006 年“辽宁省女职工创优标兵”、2006 年“辽宁省信息产业优秀软件奖”、2007 年“辽宁省科技成果转化二等奖”、2007 年“辽宁省优秀新产品一等奖”、2009 年“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2010 年“辽宁省优秀新产品奖励一等奖”等荣誉。

吴庆洪：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7年，高级工程师。吴庆洪先生近五年内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研发中心副总经理、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

司董事，曾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清分项目总工程师兼研发中心副总经理。吴庆洪先生作为项目高级工程师曾参与国家 863 计划“金融自动化装备集成信息化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多币种智能鉴伪分拣系统”、全国重点新产品“全自动捆钞机器人”、国家高技术产业化项目“JL400 系列网络智能仪表产品”的研制和开发。吴庆洪先生曾荣获 2001 年“辽宁省科学技术创新工作重大贡献三等奖”，2006 年“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三等奖”、2007 年“辽宁省优秀新产品奖励一等奖”、2009 年“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2010 年“辽宁省优秀新产品奖励（优秀工业设计）一等奖”等荣誉。

王雁：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67 年，高级会计师。王雁女士近五年内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曾任鞍钢附企高频焊管厂销售会计、鞍山查林吉尔餐饮娱乐有限公司主管会计、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及总裁办主任。

陈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44 年，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贡献津贴专家。陈静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西南财经大学、中国对外经贸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兼职教授，兼任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北京市政府专家顾问团专家，曾任中国人民银行科技司司长、全国银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刘永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50 年，高级会计师。刘永泽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博士生导师、中国内部控制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国务院学位办学科评议组成员、全国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全国 MPAcc 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锦州港独立董事、大连港独立董事。

董关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5 年，副教授。董关鹏先生是政治传播研究青年学者和资深公共关系顾问，现任清华大学公共关系与战略传播研究所所长，中国公共关系协会常务理事、副会长兼中国公共关系研究所所长，同时担任哈佛大学约翰·肯尼迪政府学院索林斯汀席位媒介政治与公共政策研究员、国家行政学院兼职教授、中央社会

主义学院客座教授等。历任英国 **BBC** 世界台广播节目播音员、主持人，中国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早间新闻《媒体广场》节目、国际频道《中国报道》节目、西部频道财经新闻节目和科教频道《大话养生》节目的主持人和新闻主播，以及中国教育电视台《国视资讯》主播和《中国职场》主持人等。

2. 监事会成员

白莉：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2 年，助理工程师。白莉女士近五年内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监事、外贸中心经理，曾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外贸中心常务副总经理。

蔡喆：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5 年。蔡喆女士近五年内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制造中心总经理，曾任鞍山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计划部部长、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总裁办副主任兼计划总调。

于淼：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5 年，工程师。于淼先生近五年内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营销中心（内贸）副经理兼市场部、客户服务部部长，曾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总经理。

3. 高级管理人员

周素芹：简历详见第五节二、（二）1. 公司控股股东

崔文华：简历详见本节一、（二）1. 董事会成员

王雁：简历详见本节一、（二）1. 董事会成员

张振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66 年，工程师。张振东先生近五年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鞍山一工技术中心传动室副主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捆扎事业部总经理兼综合办主任。

齐守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65 年，工程师。齐守君先生近五年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鞍山市钟表总厂大连理工大学联合模具公司总经理、鞍山泰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加工中心总经理兼技术部长及综合办主任。

（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履行了换届选举程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对上述换届选举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时提请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详情参见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咨询网的公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在本次换届选举中变动如下：

（1）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大树先生任职期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第一届董事会其他成员：柳长庆先生、柳永詮先生、苏安徽先生、陈静先生、刘永泽先生、吴庆洪先生、崔文华女士、王雁女士续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关鹏先生增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白莉、蔡喆、于淼续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 报告期内，公司选聘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详情参见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咨询网的公告）。变动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柳长庆、陈静、董关鹏、崔文华、柳永詮、吴庆洪，柳长庆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关鹏、刘永泽、苏安徽，独立董事董关鹏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委员未有变动；

审计委员会委员未有变动；

续聘周素芹为公司总经理；续聘崔文华、王雁、张振东、齐守君为公司副总经理；续聘王雁为公司财务总监；续聘崔文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相同。

(2)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详情参见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咨询网的公告）。选举蔡喆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柳长庆	董事长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
		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辽宁家家乐新农村节能建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苏安徽	董事	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股东
		沈阳腾飞钢铁经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键管理人员之控股公司
吴庆洪	董事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陈 静	独立董事	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	委员	无关联关系
		北京市政府专家顾问团	专家	无关联关系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	无关联关系
		中国对外经贸大学	教授	无关联关系
		西安交通大学	教授	无关联关系
董关鹏	独立董事	清华大学公共关系与战略传播研究所	所长	无关联关系
		中国公共关系协会	常务理事、副会长	无关联关系
		中国公共关系研究所	所长	无关联关系

		哈佛大学约翰·肯尼迪政府学院索林斯汀席位媒介政治与公共策略	研究员	无关联关系
		国家行政学院	教授	无关联关系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	客座教授	无关联关系
刘永泽	独立董事	东北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博士生导师	无关联关系
		中国内部控制研究中心	主任	无关联关系
		中国会计学会	副会长	无关联关系
		全国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委员	无关联关系
		全国 MPAcc 教学指导委员会	委员	无关联关系
		锦州港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大连港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的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公司董事、监事在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其薪酬根据公司制定的岗位职责、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方案的相关规定制定，并上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情况（税前）详见本节一、（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领取报酬情况。

二、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对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对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802 人，其专业结构、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

情况如下：

(一) 员工的专业结构

分工类别	人数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
生产员工	284	35.41
技术服务人员	263	32.79
财务人员	9	1.12
研发人员	137	17.08
行政人员	61	7.61
销售人员	48	5.99
合计	802	100.00

(二) 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类别	人数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
硕士及以上	21	2.62
本科	206	25.69
大专	296	36.91
大专以下	279	34.79
合计	802	100.00

(二) 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人数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
30岁以下	430	53.62
30-40岁	236	29.43
40-50岁	109	13.59
50岁以上	27	3.37
合计	802	100.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分权制衡的企业组织和企业运行机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完善内控治理体系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严格落实各项控制措施，确保内部控制体系有效运行，进一步提升了公司风险控制能力，增强了规范运作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规范治理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公司独立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结构及自主经营能力；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实行独立核算。符合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五方面独立的要求。

1. 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全体在职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也未在关联企业领取薪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

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涉公司有关人事任免的情况。

2. 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资产，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或信用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的资产或资源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 财务独立

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配备独立的财会人员，承担总账报表、财务稽核、成本核算、销售核算、税务申报、出纳等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基本开户银行为中国银行鞍山高新区支行，账号为 289556300229，与股东单位不存在银行账户混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纳税登记号为 210301759114564，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将以公司名义借入款项转借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了出纳人员岗位职责，对货币资金收支业务建立了授权批准程序，相关部门和人员相互制约，进一步加强了财务管理安全性。

4. 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负责的经营层等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化的运作体系。公司为适应生产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建立并完善了公司各部门规章制度，

各机构、部门按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公司各部门与关联方在机构设置上完全独立，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机构设置均独立于控股股东，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人员、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及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完全独立，也未发生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 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金融机具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管理系统、生产系统、采购系统、销售系统以及研发机构，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二）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确保全体股东享受平等待遇，行使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的规范运行。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自然人控股股东柳永诠、周素芹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明确职责权限，客观公正的行使自身权利，保证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决策机构独立运行。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

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以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全体董事的任免严格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证监会、深交所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客观公正的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独立董事人数占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比例均达到三分之二，提升了董事会决策的专业化和规范性。各专门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独立履行职权，不存在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五）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设职工监事一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全体监事的任免严格履行监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公司监事会根据证监会、深交所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及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监督。全体监事认真履行相关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较好的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六）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履行了董事会审议批准程序。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激励方案，使高管人员的薪酬与公司整

体经营业绩、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效果、人才团队建设等考评指标挂钩，并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逐步对这一方案进行完善。使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与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保持同步。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证监会、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的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协助董事会秘书进行日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相关工作。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作为公司定期报告信息披露平面媒体，巨潮咨询网（<http://chinext.cninfo.com.cn>）作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公司设立了投资者电话专线、传真专线以及专用邮箱，安排专人接听投资者电话，解答投资者疑问，及时回复深交所投资者关系平台上的投资者问题。同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合理、妥善的安排个人、机构投资者以及行业分析师等相关人员的来访调研工作。力求开展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工作，建立良好的互动关系，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保证广大投资者享受平等权益。

（八）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陈静先生、刘永泽先生、董关鹏先生，以及在第一届董事会换届中卸任的王大树先生均严格按照证监会、深交所对独立董事履职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独立、客观、严谨、公正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参加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认真审阅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

并发表客观看法，提出合理建议。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定期深入公司进行现场调研，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指出公司管理漏洞，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效果，履行公司董事会赋予的各项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事项、超募资金使用计划、董事会换届选举、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发表了独立、审慎、公正的专项意见，该专项意见不受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他相关利益人员的影响，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11次		
董事姓名	职务	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
柳长庆	董事长	11	11	3	0	0	否
柳永诠	董事	11	11	3	0	0	否
崔文华	董事	11	11	3	0	0	否
王雁	董事	11	11	3	0	0	否
吴庆洪	董事	11	11	3	0	0	否
苏安徽	董事	11	11	3	0	0	否
陈静	独立董事	11	11	3	0	0	否
刘永泽	独立董事	11	11	3	0	0	否
董关鹏	独立董事	5	5	1	0	0	否
王大树	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卸任)	6	6	2	0	0	否

三、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的履行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开及审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2010年度股东大会	2011年3月3日
2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年8月5日

（一）2010年度股东大会

2011年3月3日上午九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9名，代表公司股份6,360万股，占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会议审议的内容如下：

1.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 《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3. 《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 《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5. 《关于预计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6. 《关于公司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 《关于对外报出公司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8. 《关于调整董事津贴及高管薪酬的议案》；9. 《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

（二）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年8月5日上午九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0人，代表公司股份6,007.42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0.83%，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会议审议的内容如下：

1. 《关于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3.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四、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有关情况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四节 六”的相关内容。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制定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一）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2011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六次会议，会议主要审议了《201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1年度内审部工作报告》、《续聘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2011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及《2011年度公司财务情况汇报》等18项议案。

1. 对 2011 年年报审计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公司财务总监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对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时间安排、工作计划、审计重点、调整事项进行多次沟通，在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1） 确认总体审计计划

2012 年 1 月 12 日，审计委员会、公司财务总监和负责公司 2011 年报审计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计师进行了沟通、讨论和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1 年年报审计的总体审计计划和时间安排。

（2）对公司财务报告的两次审议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财务部门提交的财务报表，并对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予以了重点关注。

2012 年 1 月 12 日，审计委员会对上述情况向公司董事会发表了书面意见。审计委员会通过询问公司财务总监，对财务数据进行分析后，同意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提交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

在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现场审计结束后，2012 年 3 月 5 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提交的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财务报表。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将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 2011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报表附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以此为基础编制公司 201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提交董事会审议。

（3）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沟通情况

2012 年 1 月 12 日，审计委员会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进行了初步沟通，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11 年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就进场时间、人员安排、审计程序、审计方案等方面进行了沟通。在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报告的现场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委托公司审计部门全程跟进、积极配合年报审计工作的开展。审计委员会对审计工作的实施、进度等进行监督、沟通。

（4）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督促

2012 年 2 月 28 日，现场审计结束时，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对审计工作独立性、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并督促会计师所在约定时间内出具审计报告。

2012 年 2 月 28 日，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治理层就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的财务报表进行三方沟通，对审计计划执行情况、审议差异等进行了沟通。

2. 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检查评估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工作进行了认真检查和分析，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3. 关于内审部建设和管理工作

根据审计委员会的工作安排，报告期内，内审部实施了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货币资金和工程项目建设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子公司投资效益和财务状况等方面的工作进行了监督检查，共出具了 11 份内部审计报告。经审计，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遵从了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经办人员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业务，确保了内部控制的贯彻实施和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2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向公司董事会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履行了《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能够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独立、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较好的完成了报告期内各项审计工作；因此，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审计机构。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审核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方案，并针对绩效指标、激励政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意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已逐步完善健全了董事、监事及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制度，并取得了较好的激励效果。公司制定的薪酬标准、考评与激励政策符合公司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求。

（三）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过程中，公正、客观的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员进行审查和评价，并将提名结果上报公司董事会审议，较好的发挥了提名委员会的作用。

（四）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方向、市场空间、公司发展前景以及可能遭遇的发展瓶颈等方面经过综合调研论证，指导公司完成未来三至五年的战略发展规划，并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短期对外投资计划等重大事项给予了专业意见，为公司巩固行业地位、实现稳定可持续增长、扩大品牌效应等起到了促进作用。

六、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情况

为了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适用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的情形、责任追究的形式及种类等进行了明确规定。该制度于2011年5月13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实施。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七、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一）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建立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财务负责人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票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主要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遵照相关制度要求执行。

（二）重点内部控制活动

1. 采购与付款环节内部控制：公司设立负责采购、核价、付款业务的部门和岗位。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原材料合格供方管理办法》、《库房管理制度》以及《待检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对物资计划、物质采购、仓库验收、保管和发放、供应商评估、价格管理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

2. 销售与收款环节内部控制：公司制定并持续完善《营销管理制度》、《合同评审控制程序》、《服务制定程序》等制度，对销售计划、销售价格管理、销售合同管理、应收账款及收款及主要业务环节进行明确规定。

3. 固定资产环节内部控制：为提高公司固定资产管理水平，公司对固定资产实行分级、分类管理，由专人负责不定期考核固定资产的利用效果和完好率。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

制度》《设备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固定资产的调拨、转移、固定资产的折旧提取、维护和报废；建立了固定资产目录、编号、卡片，完善了固定资产申购、验收、领用、维修和报废审批手续，每年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保证账、卡、物相符。

4. 货币资金管理环节内部控制：根据该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货币资金循环分工授权制度、监督检查制度、票据及印章管理制度。公司制定《财务管理制度》等，对公司资金的入账、划出、记录、报告。

5. 关联交易环节内部控制：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的含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做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参照《创业板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确定了公司关联方的名单，并及时予以更新，确保关联方名单真实、准确、完整。

6. 对外投资环节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对外投资的组织管理机构、对外投资的决策管理程序、对外投资的转让与收回、对外投资的人事管理、对外投资的财务管理及审计等进行了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中，按投资金额和重要性程度的不同规定了相应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在投资项目实施以后，公司指定相关部门及时跟进、监督和管理。

7. 对外担保环节内部控制：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对外担保过程中职责权限、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对外担保的跟踪、监督与档案管理以及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工作。

8. 募集资金管理环节内部控制：为加强和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制订了《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及募集资金信息披露进行了详细规定，并严格遵照执行。

9. 研发环节内部控制：技术文件类属公司核心秘密文件，公司针对技术文件的编制、会签、下发、保存、回收、销毁都有严格规定，但随着各类电子信息技术的应用，技术信息安全成为公司技术管理的重点，原有制度已不能满足工作需要，研发中心重新修订了《技术文件管理制度》和《软件开发项目管理制度》，规范各类技术文件填写的格式、内容，明确各级技术人员的保密职责，通过采用各类网络信息安全方式，保证公司技术文件的安全性。

10. 人力资源管理环节内部控制：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控制程序》、《员工培训制度》、《人事管理制度》等人力资源制度，对人力资源的引进、培养、录用、考核、薪酬、劳动纪律管理实行统一管理，对员工劳动合同的签订、变更、解除、终止等手续均作了详细的规范。针对招聘管理、考勤管理、员工职业生涯规划、员工培训、储备干部培养、薪酬管理、绩效激励、末位淘汰等方面制定科学的管理流程和内部管理制度。

11. 信息披露环节内部控制：为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规范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和《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重大信息的范围、重大信息的内部上报程序、内幕信息流转的保密责任、外部信息使用的审批权限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

披露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作为信息披露的专职管理部门，负责相关信息的收集、整理、存档及日常信息披露等工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

（三） 内部控制的评价及审核意见

1.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的独立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各个环节的健康运行和风险的有效控制，保证了会计数据、资料等各类信息以及财务报表编制的真实、准确、合法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 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3. 保荐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核查意见

聚龙股份的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聚龙股份在业务经营和管理各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聚龙股份的《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聚龙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2011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勤勉尽责的履行了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对公司的规范运作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规情况、公司财务状况、财务审计情况、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实施情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慎监督，保证公司报告期内合法、合规经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历次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为 3 名，实到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均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关于预计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调整监事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续聘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出席监事为 3 名, 实到监事 3 名,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均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出席监事为 3 名, 实到监事 3 名,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均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出席监事为 3 名, 实到监事 3 名,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均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五)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出席监事为 3 名, 实到监事 3 名,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均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1 年，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较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恪尽职守、廉洁奉公，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既定目标，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专项汇报，审议公司年度报告等方式，对 2011 年度公司的财务制度及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数据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11 年度发生三笔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公司与控股股东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

2. 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向关联法人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采购杆类机械部件及产品包装材料。

3. 公司因生产用房改造需要向关联法人辽宁家家乐新农村节能建筑有限公司采购隔墙板并由其为公司进行安装。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定价合理，属正当的商业行为，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 436,788,140.07 元，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划入公司银行账户，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合法合规，并履行了相应的手续。截至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号余额为 345,062,343.18 元。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六）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七）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收购过程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八）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1 年 5 月制定了《内

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票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公司上市之初，因公司监事白莉的配偶在敏感期内购买公司股票，白莉本人受到深交所通报批评处分（深证上[2011]302号）。公司董事会针对上述情况向监管机构上报了《董事会核查意见》以及《董事会处罚决定》。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白莉购买的 63,500 股公司股份已经予以锁定，公司董事会经研究讨论决定给予其 3 万元罚款，并提请监事会取消其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中续任监事会主席的候选资格，其购买该部分股票的未来所得收益将由公司收回。同时，公司董事会督促公司管理层加大对《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有关制度的培训学习，严格杜绝此类违规事件的发生。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事项。

（九）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十）对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的核查意见

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项。

（十一）对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核查意见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779,511.31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69,634,246.51 元。根据《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按照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6,963,424.65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31,611,896.24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40,163,026.34 元。

公司拟以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8,4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含税)1,696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8,4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8,48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6,960 万股。

监事会经过核查认为,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兼顾了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会审字[2012] 1096 号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聚龙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聚龙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聚龙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弘

（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关涛

中国 · 北京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8,284,756.45	465,675,603.04	58,711,203.40	58,711,203.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1,777,304.91	61,752,954.91	32,999,982.36	32,999,982.36
预付款项	8,862,589.71	8,417,313.43	2,036,210.21	2,036,210.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232,535.10	3,232,535.1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62,189.38	4,151,197.93	5,797,140.24	5,797,140.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473,698.11	63,721,908.83	40,326,071.42	40,326,071.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5,039.47	365,039.47	291,015.40	291,015.40
流动资产合计	644,258,113.13	607,316,552.71	140,161,623.03	140,161,623.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539,571.21	4,150,949.18	4,150,949.18
投资性房地产			1,476,193.38	1,476,193.38
固定资产	59,942,931.96	57,459,016.11	49,152,716.38	49,152,716.38

在建工程	1,712,409.59	1,712,409.59		
工程物资	45,468.88	45,468.8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338,227.98	10,868,184.79	11,772,491.56	11,772,491.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2,954.62	575,215.19	82,609.29	82,609.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641,993.03	115,199,865.77	66,634,959.79	66,634,959.79
资产总计	722,900,106.16	722,516,418.48	206,796,582.82	206,796,582.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383,271.13	21,193,339.86	13,821,448.70	13,821,448.70
预收款项	2,107,947.20	2,107,947.20	2,427,817.35	2,427,817.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316,220.01	3,181,411.69	1,112,992.57	1,112,992.57
应交税费	13,769,593.24	13,861,914.30	2,812,955.42	2,812,955.4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65,533.66	859,529.31	508,622.10	508,622.1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其他流动负债	2,137,142.86	2,337,142.86	1,280,000.00	1,28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8,779,708.10	48,541,285.22	36,963,836.14	36,963,836.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76,666.67	2,776,666.67	5,056,666.67	5,056,666.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76,666.67	2,776,666.67	5,056,666.67	5,056,666.67
负债合计	51,556,374.77	51,317,951.89	42,020,502.81	42,020,502.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4,800,000.00	84,800,000.00	63,600,000.00	63,600,000.00
资本公积	440,163,026.34	440,163,026.34	24,574,886.27	24,574,886.2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623,544.01	14,623,544.01	7,660,119.36	7,660,119.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1,757,161.04	131,611,896.24	68,941,074.38	68,941,074.3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1,343,731.39	671,198,466.59	164,776,080.01	164,776,080.0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1,343,731.39	671,198,466.59	164,776,080.01	164,776,080.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2,900,106.16	722,516,418.48	206,796,582.82	206,796,582.82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249,442,704.03	248,886,868.29	130,019,745.16	130,019,745.16
其中：营业收入	249,442,704.03	248,886,868.29	130,019,745.16	130,019,745.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6,229,667.57	194,934,111.49	105,977,810.19	105,977,810.19
其中：营业成本	110,156,400.86	110,042,824.49	57,971,782.32	57,971,782.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50,427.83	2,721,471.14	1,154,875.26	1,154,875.26
销售费用	39,989,991.36	39,918,018.80	21,517,129.15	21,517,129.15
管理费用	47,432,764.77	46,323,831.93	23,968,749.42	23,968,749.42
财务费用	-4,414,515.59	-4,387,339.28	2,146,237.86	2,146,237.86
资产减值损失	314,598.34	315,304.41	-780,963.82	-780,963.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880,847.97	-880,847.97	-255,450.82	-255,450.82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0,847.97	-880,847.97	-255,450.82	-255,450.82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332,188.49	53,071,908.83	23,786,484.15	23,786,484.15
加：营业外收入	32,291,138.33	31,565,463.09	21,133,527.80	21,133,527.80
减：营业外支出	7,317,333.44	7,317,333.34	40,000.00	4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305,993.38	77,320,038.58	44,880,011.95	44,880,011.95
减：所得税费用	7,526,482.07	7,685,792.07	4,670,313.57	4,670,313.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79,511.31	69,634,246.51	40,209,698.38	40,209,69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779,511.31	69,634,246.51	40,209,698.38	40,209,698.38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0		0.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0		0.6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69,779,511.31	69,634,246.51	40,209,698.38	40,209,69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779,511.31	69,634,246.51	40,209,698.38	40,209,698.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9,503,634.76	258,801,533.16	153,472,539.23	153,472,539.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86,439.51	13,285,759.07	12,971,532.82	12,971,532.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32,880.16	21,102,960.61	12,943,955.71	12,943,95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22,954.43	293,190,252.84	179,388,027.76	179,388,027.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443,815.15	154,234,585.57	70,391,811.38	70,391,811.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	24,830,646.53	24,295,161.34	12,021,810.73	12,021,810.73

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43,053.45	22,211,707.76	13,406,840.33	13,406,840.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56,324.16	46,582,271.75	19,647,352.24	19,647,35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073,839.29	247,323,726.42	115,467,814.68	115,467,81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49,115.14	45,866,526.42	63,920,213.08	63,920,213.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785.00	70,785.00	20,000.00	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14.63	19,614.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85.00	70,785.00	39,614.63	39,614.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55,370.18	24,155,370.18	13,505,909.65	13,505,909.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517,680.00	4,406,400.00	4,406,4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742,905.31	5,751,79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98,275.49	65,424,840.18	17,912,309.65	17,912,309.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27,490.49	-65,354,055.18	-17,872,695.02	-17,872,695.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2,371,800.00	442,371,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371,800.00	462,371,8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37,500,000.00	3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6,211.67	536,211.67	1,414,362.80	1,414,362.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				

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3,659.93	5,383,659.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19,871.60	35,919,871.60	38,914,362.80	38,914,362.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451,928.40	426,451,928.40	-8,914,362.80	-8,914,362.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92.62	14,792.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573,553.05	406,964,399.64	37,147,947.88	37,147,94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11,203.40	58,711,203.40	21,563,255.52	21,563,255.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284,756.45	465,675,603.04	58,711,203.40	58,711,203.4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600,000.00	24,574,886.27			7,660,119.36		68,941,074.38		164,776,080.01		63,600,000.00	24,555,271.64			4,822,881.55		43,405,934.08		136,384,08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83,732.03		-10,653,588.24		-11,837,320.2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3,600,000.00	24,574,886.27			7,660,119.36		68,941,074.38		164,776,080.01		63,600,000.00	24,555,271.64			3,639,149.52		32,752,345.84		124,546,767.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200,000.00	415,588.14			6,963,424.65		62,816,086.66		506,567,651.38			19,614.63		4,020,969.84		36,188,728.54		40,229,313.01				
(一) 净利润							69,77		69,77								40,20		40,20			

						9,511.31			9,511.31						9,698.38			9,698.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9,779,511.31			69,779,511.31						40,209,698.38			40,209,698.3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200,000.00	415,588,140.07							436,788,140.07		19,614.63							19,614.6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1,200,000.00	415,588,140.07							436,788,140.07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9,614.63							19,614.63
(四) 利润分配					6,963,424.65	-6,963,424.65							4,020,969.84	-4,020,969.84				
1. 提取盈余公积					6,963,424.65	-6,963,424.65							4,020,969.84	-4,020,969.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800,000.	440,163,026.34			14,623,544.01		131,757,161.04			671,343,731.39	63,600,000.00	24,574,886.27			7,660,119.36		68,941,074.38			164,776,080.0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600,000.00	24,574,886.27			7,660,119.36		68,941,074.38	164,776,080.01	63,600,000.00	24,555,271.64			4,822,881.55		43,405,934.08	136,384,08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83,732.03		-10,653,588.24	-11,837,320.2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600,000.00	24,574,886.27			7,660,119.36		68,941,074.38	164,776,080.01	63,600,000.00	24,555,271.64			3,639,149.52		32,752,345.84	124,546,767.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200,000.00	415,588,140.07			6,963,424.65		62,670,821.86	506,422,386.58		19,614.63			4,020,969.84		36,188,728.54	40,229,313.01
(一) 净利润							69,634,246.51	69,634,246.51							40,209,698.38	40,209,698.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9,634,246.51	69,634,246.51							40,209,698.38	40,209,698.3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200,000.00	415,588,140.07						436,788,140.07		19,614.63						19,614.6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1,200,000.00	415,588,140.07						436,788,140.07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9,614.63						19,614.63
(四) 利润分配				6,963,424.65		-6,963,424.65						4,020,969.84		-4,020,969.84	
1. 提取盈余公积				6,963,424.65		-6,963,424.65						4,020,969.84		-4,020,969.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800,000.00	440,163,026.34		14,623,544.01		131,611,896.24	671,198,466.59	63,600,000.00	24,574,886.27			7,660,119.36		68,941,074.38	164,776,080.01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是由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和自然人柳永诠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集团公司出资人民币1,300万元,持股比例65%;柳永诠出资人民币700万元,持股比例35%。有限公司于2004年3月9日在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2103001100838。

2008年3月,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股权分别转让给柳永诠、周素芹等16位自然人,股权转让后柳永诠持股比例为45.42%,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为40%,周素芹持股比例为10%,陈含章等14位股东持股比例为4.58%。有限公司于2008年3月31日在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2008年4月,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确认的有限公司2008年3月31日的净资产63,755,271.64元中的56,000,000.00元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其余7,755,271.64元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净资产折股后,各股东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有限公司于2008年4月29日经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整体变更为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8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自然人王晓东向本公司增资扩股,同时本公司股东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47.52万股无偿赠与张奈等15位自

然人，227.54万股转让给孟淑珍等7位自然人；赵艳将持有的本公司8.96万股转让给孟淑珍。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360万元人民币，其中柳永诠持股比例39.99%，集团公司持股比例27.74%，周素芹持股比例8.81%，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81%，张奈持股比例3.14%，王晓东持股比例3.14%，孟淑珍等33位股东持股比例8.37%。本公司于2009年9月18日在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

2011年3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443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A股）股票2,120万股并在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2011年5月24日，在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开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8,480万元人民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210300005054919，法定代表人为柳长庆，注册地址为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308号。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金融机具制造业。

经营范围为金融办公自动化设备制造，设计、经营及有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金融办公自动化设备产品、配件、材料的销售业务和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主要产品包括：微型及小型多国纸币清分机、全自动及半自动捆钞机、多国纸币鉴别仪、扎把机、点钞机等金融自动化设备。

本公司之子公司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银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持有100%股权，其注册地址为鞍山市千山区千山路302号。

本财务报告于2012年3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本公司

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本年度财务报表按新会计准则进行编制，并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进行列报。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7.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四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或以后两个会计年度不会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

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③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③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④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转移

⑤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①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反映，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8.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

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 3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3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情况	提取比例
一年以内	0.5%
一至二年	5%
二至三年	10%
三至四年	30%
四至五年	50%
五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9. 存货

(1) 存货分类：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发出商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委托外单位加工材料等，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4)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量；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量。

期末，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分别下列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

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①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②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计算投资损益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再抵销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如果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同的，后续计量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应享有的净利润或应承担的净亏损时，应考虑被投资单位计提的折旧额、推销额以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进行调整。以上调整均考虑重要性原则，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经调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后，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A. 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B.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C.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准则中规定的原则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③ 在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如果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将履行其他额外的损失补偿义务，还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将承

担的损失金额。

④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企业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抵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已确认损益调整的部分视同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

转回。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按估计可使用年限计算折旧或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1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及机械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5	1.90—4.75
机器及机械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8—10	5	9.50—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5—10	5	9.50—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8—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8—1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③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

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的阶段支出。

公司将研发流程中调研阶段、立项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公司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流程中设计阶段、试制阶段以及验收阶段确认为开发阶段。公司研发项目中的主导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① 研发项目的预期成果以专利、专有技术、样机、软件等形式体现，以证明该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和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研发项目是经过公司总经理审批已立项项目，即根据公司《新产品项目开发管理办法》的要求具有明确的形成无形资产的意图并制定了详细的开发计划；③ 运用该无形资产能够生产出具有市场销售前景的产品，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或者是形成的无形资产直接出售从而实现经济效益；④ 研发项目在开发阶段，均有专门的项目组，配置符合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并进行合理的资金预算，以保证项目的技术和财务资源的准备；⑤ 各个研发项目开发支出包括人工费用、材料费用、试制和试验费用等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均能够单独、准确核算。不满足前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项目在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17.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8.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和以现金结算两种方式。

以权益结算方式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按照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若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以下方法确定：

-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以现金结算方式的，按照承担的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

19.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

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0. 政府补助

(1) 范围及分类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④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若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的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①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2.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年内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房屋出租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2%/1%
房产税	房产租金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故 2011 年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优惠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的规定，自 2000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10 年底以前，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11 年 1 月 28 日，国务院发颁布《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的规定，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司销售软件产品享受该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司自 2004 年 8 月被认定为软件企业以来，每年均通过软件企业年审，享受该增值税优惠政策。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	-----	-----	------	------	------

	类型			(万元)	
辽宁慧银科技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鞍山市千 山区千山 路 302 号	工业生产	5,000.00	电子信息产品、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 金融装备及网络、自动柜员机及现金 智能处理设备系统的研发、生产；金 融装备及系统的运营、维护、租赁； 清机加钞业务等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年末实际出 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 司净投资的其他项 目余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比 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东 权益
辽宁慧银科技有 限公司	5,000.00	0	100.00	100.00	是	0

2.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2011 年 8 月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慧银公司。

2011 年 1-7 月,本公司持有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三优）33.81% 的股权。

2011 年 7 月 1 日,公司与辽宁三优股东钞检国际有限公司、安斯泰克有限公司、富邦投资有限公司、北欧支付系统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人民币 5,751,790.00 元收购上述股东持有的合计 66.19% 的股权。8 月 2 日辽宁三优收到鞍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鞍外经贸高审字[2011]13 号）《关于合资企业“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协议。至此公司拥有辽宁三优 100% 的股权,辽宁三优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11 年 8 月 5 日,公司以 35,517,680.00 元对辽宁三优进行增资,辽宁三优注册资本达到 5000 万元。于 2011 年 9 月 7 日收到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企业名称、股东、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企业类型、经营范围变更的核准通知书。同时辽宁三优更名为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3.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年末净资产	2011 年 8-12 月净利润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44,684,836.01	-477,930.00

4.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购买日、出售日确定方法	相关交易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协议、股权实际转让日、以及实际取得控制权	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11)第 240 号】评定的辽宁三优净资产评估值为定价依据, 结合辽宁三优当时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确定交易价格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21,206.78			8,280.30
小计			21,206.78			8,280.3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98,263,549.67			58,702,923.10
小计			498,263,549.67			58,702,923.10
合 计			498,284,756.45			58,711,203.40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中无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1) 按照应收账款的类别列示如下:

种 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341,611.31	100.00	564,306.40	0.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2,341,611.31	100.00	564,306.40	0.91

种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91,426.26	100.00	291,443.90	0.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291,426.26	100.00	291,443.90	0.88

(2) 年内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7,910,420.31	92.89	289,552.10	31,021,279.24	93.18	155,106.40
1 至 2 年	3,367,296.00	5.40	168,364.80	1,813,544.00	5.45	90,677.20
2 至 3 年	1,063,895.00	1.71	106,389.50	456,603.02	1.37	45,660.30
3 年以上						
合计	62,341,611.31	100	564,306.40	33,291,426.26	100.00	291,443.90

(4) 2011 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各银行汇总	应收维修配件及 维修费收入	16,037.02	无法收回	否

(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22,670,200.52	1-3 年	36.3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1,545,324.00	1-3 年	18.5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1,204,111.40	1-3 年	17.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5,618,716.00	1-3 年	9.0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5,037,317.00	1-3 年	8.08
合 计		56,075,668.92		89.95

3. 预付款项

①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862,589.71	100.00	2,036,210.21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8,862,589.71	100.00	2,036,210.21	100.00

② 预付账款主要包括预付材料款、设备款等。截至 2011 年末止，预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主要是尚未结算的预付材料款。

③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鞍山宝马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供货商	1,298,202.72	1 年以内	货未到
威海华菱光电有限公司	供货商	1,160,133.05	1 年以内	货未到

宁波海晶塑机制造有限公司	供货商	465,150.00	1 年以内	货未到
沈阳元良不锈钢有限公司	供货商	457,967.31	1 年以内	货未到
鞍山鼎丰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供货商	369,000.00	1 年以内	货未到
合 计		3,750,453.08		

④ 预付账款 2011 年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 应收利息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3,232,535.10	
合 计	3,232,535.10	

5. 其他应收款

(1) 按照其他应收款的类别列示如下：

种 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70,767.80	100.00	108,578.42	2.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370,767.80	100.00	108,578.42	2.02

种 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42,116.07	100.00	44,975.83	0.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842,116.07	100.00	44,975.83	0.77

(2) 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032,166.03	93.70	25,160.83	5,676,166.07	97.16	28,380.83
1至2年	72,651.77	1.35	3,632.59			
2至3年				165,950.00	2.84	16,595.00
3年以上	265,950.00	4.95	79,785.00			
合计	5,370,767.80	100	108,578.42	5,842,116.07	100.00	44,975.83

(4)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陈忠山	职工	835,431.87	1年以内	15.56
魏东	职工	542,725.65	1年以内	10.11
王玉华	职工	542,227.92	1年以内	10.10
孙震	职工	490,559.35	1年以内	9.13
冯永煊	职工	427,414.00	1年以内	7.96
合计		2,838,358.79		52.86

以上均为职工借用公司测试币余额。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849,818.83		25,849,818.83	13,316,789.34		13,316,789.34
低值易耗品	487,108.85		487,108.85	263,044.62		263,044.62
委托加工材料	731,959.61		731,959.61	1,522,944.98		1,522,944.98
在产品	14,552,741.55		14,552,741.55	9,790,244.13		9,790,244.13
发出商品	243,854.00		243,854.00	2,784,356.07		2,784,356.07
产成品	24,608,215.27		24,608,215.27	12,648,692.28		12,648,692.28
合计	66,473,698.11		66,473,698.11	40,326,071.42		40,326,071.42

(2) 存货年末余额中无用于抵押项目。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汽车保险	191,065.21	91,608.66
财产保险	5,532.06	9,392.60
取暖费	168,442.20	190,014.14
合计	365,039.47	291,015.40

8. 长期股权投资

(1) 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	2011. 12. 31			2010. 12. 31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公司投资				4,150,949.18		
合计				4,150,949.18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12. 31	增减变动	2011. 12. 31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后成本法		4,150,949.18	-4,150,949.18	
合计			4,150,949.18	-4,150,949.1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	现金红利
-------	---------------	----------------	--------------	------	--------	------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准备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33.81	100.00	33.81	100.00			
合计	33.81	100.00	33.81	100.00			

对慧银公司投资详见附注“四、2”

9.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89,971.14		1,589,971.14	
房屋、建筑物	1,589,971.14		1,589,971.14	
二、累计折旧	113,777.76	22,049.55	135,827.31	
房屋、建筑物	113,777.76	22,049.55	135,827.31	
三、账面净值合计	1,476,193.38	-22,049.55	1,454,143.83	
房屋、建筑物	1,476,193.38	-22,049.55	1,454,143.8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五、账面价值合计	1,476,193.38	-22,049.55	1,454,143.83	
房屋、建筑物	1,476,193.38	-22,049.55	1,454,143.83	

本年公司由于新建募投项目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等项目，将原有投资性房地产和自用房产等进行拆扒清理，合计余额 7,235,677.84 元转入损益，年末已无余额。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0,536,090.03	24,027,486.79	8,352,140.58	76,211,436.24
房屋建筑物	28,716,988.37	1,589,971.10	7,962,176.73	22,344,782.74

机器及机械设备	18,424,667.11		10,428,361.35	105,079.80	28,747,948.66
运输工具	5,347,739.14		6,139,143.00	36,181.00	11,450,701.14
电子设备及其他	8,046,695.41		5,870,011.34	248,703.05	13,668,003.70
二、累计折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折旧合计	11,383,373.65		5,822,550.97	937,420.34	16,268,504.28
房屋建筑物	1,910,788.10		668,214.66	648,020.26	1,930,982.50
机器及机械设备	5,746,173.22		2,084,805.90	45,277.50	7,785,701.62
运输工具	1,791,699.49		956,471.35	16,040.08	2,732,130.7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34,712.84		2,113,059.06	228,082.50	3,819,689.4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8,204,935.82	7,414,720.24	
合计	49,152,716.38				59,942,931.96
房屋建筑物	26,806,200.27		921,756.44	7,314,156.47	20,413,800.24
机器及机械设备	12,678,493.89		8,343,555.45	59,802.30	20,962,247.04
运输工具	3,556,039.65		5,182,671.65	20,140.92	8,718,570.3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111,982.57		3,756,952.28	20,620.55	9,848,314.30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机器及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8,204,935.82	7,414,720.24	
合计	49,152,716.38				59,942,931.96
房屋建筑物	26,806,200.27		921,756.44	7,314,156.47	20,413,800.24
机器及机械设备	12,678,493.89		8,343,555.45	59,802.30	20,962,247.04
运输工具	3,556,039.65		5,182,671.65	20,140.92	8,718,570.3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111,982.57		3,756,952.28	20,620.55	9,848,314.30

(2) 本年末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截至 2011 年年末公司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4) 固定资产抵押贷款情况：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与中国银行鞍山高新区支行签定了编号为 2011 年鞍中银高聚授字 001 号的授信额度协议，该协议授信额度为 6,000 万元。作为该协议的担保，公司与该银行签定了编号为 2011 年鞍中银高聚抵字 001 号最高额抵押

合同，抵押担保债权最高本金为 6,000 万元。抵押物分别为公司的厂房和土地，其中厂房面积 11,144.56 平方米，账面原值为 2,871.70 万元；土地面积 18,411.8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306.37 万元。

截至 2011 年年末，在该最高额抵押合同下尚有短期借款 500 万元。

(5) 本年固定资产中房产清理情况详见附注“五、9”。

(6) 本公司年末的固定资产均在正常使用中，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况，故公司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 本年累计折旧增加额为 5,822,550.97 元，其中本年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5,155,309.74 元，合并子公司报表增加期初额 667,241.23 元。

11. 在建工程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等项目		1,712,409.59		1,712,409.59

12. 工程物资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等项目		1,751,789.45	1,706,320.57	45,468.88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824,916.38	8,763,954.70		27,588,871.08
土地使用权	3,063,723.52			3,063,723.52
专利权	7,000,000.00	6,283,405.28		13,283,405.28
商标权	73,224.00	17,380.00		90,604.00
非专利技术	8,050,915.87	1,500,000.00		9,550,915.87
软件及其他	637,052.99	963,169.42		1,600,222.41
二、累计摊销合计	7,052,424.82	5,198,218.28		12,250,643.10
土地使用权	248,234.77	61,274.52		309,509.29
专利权	5,231,250.62	3,288,362.05		8,519,612.67

商标权	73,224.00	17,380.00	90,604.00
非专利技术	1,368,727.57	1,722,028.88	3,090,756.45
软件及其他	130,987.86	109,172.83	240,160.69
三、账面净值合计	11,772,491.56	3,565,736.42	15,338,227.98
土地使用权	2,815,488.75	-61,274.52	2,754,214.23
专利权	1,768,749.38	2,995,043.23	4,763,792.61
商标权			
非专利技术	6,682,188.30	-222,028.88	6,460,159.42
软件及其他	506,065.13	853,996.59	1,360,061.7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11,772,491.56	3,565,736.42	15,338,227.98
土地使用权	2,815,488.75	-61,274.52	2,754,214.23
专利权	1,768,749.38	2,995,043.23	4,763,792.61
商标权			
非专利技术	6,682,188.30	-222,028.88	6,460,159.42
软件及其他	506,065.13	853,996.59	1,360,061.72

(2)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37.55%。

(3) 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见本附注“五、10.(4)”。

(4) 专利权是公司于 2004 年成立时股东柳永诠投资所形成的，该专利权业经辽宁中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辽中惠评报字[2004]第 020014 号评估报告评估确认，评估值为 700 万元，评估方法为收益现值法。

(5) 2011 年无形资产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6) 2011 年新增无形资产主要为购买子公司慧银公司后，因合并而增加专利权等，净值为 4,470,043.19 元。

(7) 本年累计摊销增加额为 5,198,218.28 元，其中本年摊销额为 2,209,164.74 元，合并子公司报表增加期初额 2,989,053.54 元。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95,353.07	50,462.96
无形资产摊销	144,103.19	32,146.33
政府补助	335,758.93	
弥补亏损	1,027,739.43	
合 计	1,602,954.62	82,609.29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635,687.12
无形资产摊销	960,687.95
政府补助	2,238,392.86
弥补亏损	4,110,957.73
合 计	7,945,725.66

15.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36,419.73	352,502.11		16,037.02	672,884.82
合 计	336,419.73	352,502.11		16,037.02	672,884.82

16. 短期借款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保证借款	5,000,000.00	1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15,000,000.00

17. 应付账款

(1) 账面余额

账 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3,703,117.78	12,862,910.37
1-2 年	6,943,624.60	397,889.77
2-3 年	335,799.93	205,128.47

3 年以上	400,728.82	355,520.09
合 计	21,383,271.13	13,821,448.70

(2) 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年末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是质保金。

18. 预收款项

账 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107,947.20	2,427,817.35
1-2 年		
2-3 年		
合 计	2,107,947.20	2,427,817.35

19.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3,620.28	19,840,599.27	17,891,473.46	2,732,746.09
职工福利费		36,404.22	22,143.33	14,260.89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51,575.13	1,281,575.13	70,000.00
基本养老保险费		3,861,643.28	3,661,643.28	200,000.00
失业保险费		349,030.35	349,030.35	
工伤保险费		193,082.17	183,082.17	10,000.00
生育保险费		154,465.72	146,465.72	8,000.00
住房公积金		502,215.90	502,215.9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9,372.29	688,036.73	736,195.99	281,213.03
合 计	1,112,992.57	26,977,052.77	24,773,825.33	3,316,220.01

(1) 截至 2011 年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或工效挂钩部分）的金额。

(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本年计提金额为 688,036.73 元，支付金额为 736,195.99 元。

(3) 截止审计报告日，2011 年 12 月份工资已发放。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7,117,860.30	945,680.20

营业税	7,797.65	
企业所得税	5,280,174.26	1,618,273.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4,899.35	99,856.62
房产税	17,785.95	21,214.87
土地使用税	36,823.60	27,617.70
教育费附加	267,814.01	42,795.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4,406.89	14,265.2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7,223.94	13,619.52
其他	224,807.29	29,632.19
合 计	13,769,593.24	2,812,955.42

应交税费各项税费年末余额均在法定的缴纳期限内。

21. 其他应付款

(1) 账面余额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65,533.66	451,122.10
1-2 年		57,500.00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065,533.66	508,622.10

(2) 年末无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3)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2. 其他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①多国纸币清分机产品开发	280,000.00	280,000.00	递延收益
②国家金融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857,142.86	1,000,000.00	递延收益
合 计	2,137,142.86	1,280,000.00	

①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余额为相应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该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而预计下一年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②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余额为相应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该相关费用发生期间内平均分配而预计在下一年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3. 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①多国纸币清分机产品开发	2,776,666.67	3,056,666.67
②国家金融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000,000.00
③银行反假币处理系统项目		1,000,000.00
合 计	2,776,666.67	5,056,666.67

①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余额为相应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该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而计入当期损益及一年内到期的转入到“其他流动负债”后的金额。

②和③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余额为相应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该相关费用发生期间内平均分配而计入当期损益及一年内到期的转入到“其他流动负债”后的金额。

24. 股本

(1) 股东明细表

股 东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柳永诠	25,435,200.00	29.99%	25,435,200.00	39.99%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7,649,400.00	20.81%	17,649,400.00	27.74%
周素芹	5,600,000.00	6.60%	5,600,000.00	8.81%
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	5,600,000.00	6.60%	5,600,000.00	8.81%
自然人持股	9,315,400.00	11.00%	9,315,400.00	14.65%
向社会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1,200,000.00	25.00%		
合 计	84,800,000.00	100.00%	63,600,000.00	100.00%

注：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43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12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2.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74,456,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7,667,859.9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36,788,140.07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21,2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415,588,140.07 元。本次公开发行新增股本于 2011 年 4 月 11 日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1]第 6095 号”验资报告审验。

(2) 股权结构明细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600,000	100.00%	4,240,000				4,240,000	67,840,000	8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3,600,000	100.00%	4,240,000				4,240,000	67,840,000	8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3,249,400	36.56%	4,240,000				4,240,000	27,489,400	32.4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350,600	63.44%						40,350,600	47.5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960,000				16,960,000	16,960,000	2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6,960,000				16,960,000	16,960,000	2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3,600,000	100.00%	21,200,000				21,200,000	84,800,000	100.00%

25.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440,163,026.34	24,574,886.27
合 计	440,163,026.34	24,574,886.27

注：本年资本公积增加 415,588,140.07 元，其详情见附注“五、24”。

26.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公积金	14,623,544.01	7,660,119.36
合 计	14,623,544.01	7,660,119.36

盈余公积增加系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当年度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8,941,074.38		32,752,345.84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余额 (调增+, 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68,941,074.38		32,752,345.84	
加: 本年净利润	69,779,511.31		40,209,698.3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63,424.65	10%	4,020,969.84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增股本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1,757,161.04		68,941,074.38	

2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44,266,645.15	124,195,509.53
其他业务收入	5,176,058.88	5,824,235.63
合 计	249,442,704.03	130,019,745.16
主营业务成本	107,948,324.48	54,573,641.95
其他业务成本	2,208,076.38	3,398,140.37
合 计	110,156,400.86	57,971,782.32
销售利润	139,286,303.17	72,047,962.84

(2) 主营业务 (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清分机系列	178,532,947.62	67,984,848.00	87,421,915.29	32,896,567.31
捆钞机系列	43,249,330.46	26,010,175.38	28,494,927.92	16,537,034.50
其他系列产品	22,484,367.07	13,953,301.10	8,278,666.32	5,140,040.14
合计	244,266,645.15	107,948,324.48	124,195,509.53	54,573,641.95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230,701,336.30	99,903,797.56	102,400,734.49	42,032,313.27
国外	13,565,308.85	8,044,526.92	21,794,775.04	12,541,328.68
合计	244,266,645.15	107,948,324.48	124,195,509.53	54,573,641.95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69,249.29	22.48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23,077.12	17.6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873,577.87	13.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309,355.77	12.9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953,122.29	4.79
合计	177,228,382.34	71.05

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3,939.33	122,042.89	详见“三、1”
城建税	1,576,097.82	657,256.97	
教育费附加	675,470.51	281,681.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4,920.17	93,893.85	
合计	2,750,427.83	1,154,875.26	

30. 销售费用

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差旅费	14,072,957.59	6,650,779.67
包装费	2,344,556.15	1,496,628.75
运费	4,744,910.50	1,943,817.16

业务招待费	2,961,279.50	2,041,213.64
工资及附加	6,760,752.88	4,510,013.49
其他费用	9,105,534.74	4,874,676.44
合 计	39,989,991.36	21,517,129.15

31.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研发费	25,447,467.44	12,127,010.36
折旧费	1,657,233.82	1,323,555.83
无形资产摊销	2,209,164.74	1,799,074.83
审计、咨询费	627,980.00	1,180,880.00
工资及附加	5,272,470.99	2,137,534.20
保险费	284,598.70	187,617.50
办公费	4,344,432.53	847,712.43
其他费用	7,589,416.55	4,365,364.27
合 计	47,432,764.77	23,968,749.42

32.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利息支出	536,211.67	1,414,362.80
减：利息收入	5,200,980.20	39,224.30
汇兑损失	366,365.95	1,008,275.21
减：汇兑收益	218,645.78	394,019.00
银行手续费	102,532.77	156,843.15
合 计	-4,414,515.59	2,146,237.86

3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坏账损失	314,598.34	-780,963.82
合 计	314,598.34	-780,963.82

34.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0,847.97	-255,450.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 计	-880,847.97	-255,450.82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880,847.97	-255,450.82	收购前, 慧银公司 1-7 月亏损
合 计	-880,847.97	-255,450.82	

3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4,876.72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4,876.7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31,600,736.18	20,828,927.99
收购股权利得	623,194.80	
其他	67,207.35	119,723.09
合 计	32,291,138.33	21,133,527.80

除政府补助中增值税返还外, 均为非经常性损益。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说明
增值税返还	10,926,079.04	10,792,382.99	见“三、2.(2)”
财政拨款等	20,672,857.14	10,036,545.00	见本项目“(3)”
其他税收返还	1,800.00		

合 计	31,600,736.18	20,828,927.99	
-----	---------------	---------------	--

(3) 财政拨款等政府补助明细

序号	项 目	2011 年金额
1	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	5,000,000.00
2	上市奖励资金	4,400,000.00
3	多币种智能鉴伪分拣机	280,000.00
4	国家金融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142,857.14
5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00,000.00
6	2010 年省名牌产品奖	50,000.00
7	海外研发团队	1,500,000.00
8	新一代高性能银行柜台智能处理终端设备	1,600,000.00
9	自动缴费信息管理服务平台研发集成	100,000.00
10	高精度多光谱图像分析货币反假产品产业化	6,500,000.00
	合 计	20,672,857.14

序号	项 目	2010 年金额
1	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	30,000.00
2	保持外贸稳定增长专项资金	250,000.00
3	多币种智能鉴伪分拣机	280,000.00
4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5	上市奖励资金	1,300,000.00
6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31,600.00
7	新一代柜员纸币职能鉴伪清分设备的开发及产业化	3,000,000.00
8	优秀新产品一等奖-多国纸币清分机	20,000.00
9	现金流通管理系统项目贴息	2,000,000.00
10	外贸奖励资金	24,945.00
11	中大型现金处理设备关键技术	1,000,000.00
12	国家金融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000,000.00
	合 计	10,036,545.00

3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258,133.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258,133.34	

对外捐赠	59,000.00	40,000.00
其他	200.10	
合 计	7,317,333.44	40,000.00

以上均为非经常性损益。

3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78,397.97	4,629,998.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1,915.90	40,315.33
合 计	7,526,482.07	4,670,313.57

(2) 当期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会计利润	77,305,993.38	44,880,011.95
加：纳税调整增加	7,790,695.25	2,919,315.64
减：纳税调整减少	20,555,457.80	16,932,672.60
应纳税所得额	64,541,230.83	30,866,654.99
乘：所得税税率	15%/25%	15%
应纳所得税额	9,682,666.02	4,629,998.24
减：本年所得税抵免	1,504,268.05	
抵免后应纳所得税额	8,178,397.97	4,629,998.24
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651,915.90	-40,315.33
加：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合计	7,526,482.07	4,670,313.57

38.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	2011 年	2010 年
P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779,511.31	40,209,698.38
P0'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3,446,148.55	31,459,725.29

S0 年初股份总数	63,600,000.00	63,600,000.00
S1 本年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本年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21,200,000.00	
Sj 本年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本年缩股数		
M0 本年月份数	12	12
Mi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本年年末的累计月数	8	
Mj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本年年末的累计月数		
S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77,733,333.33	63,6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P0/S$	0.90	0.63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P0'/S$	0.69	0.49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		
P1 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779,511.41	40,209,698.38
P1' 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53,446,148.73	31,459,725.29
X1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X2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 的收益或费用		
R 所得税率	15.00%	15.00%
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 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P0/S$	0.90	0.63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9	0.49

3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政府补助	19,251,800.00	12,756,545.00
利息收入	1,894,923.27	
其 他	86,156.89	187,410.71
合计	21,232,880.16	12,943,955.7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45,497,099.09	15,905,044.35
其 他	4,059,225.07	3,742,307.89
合 计	49,556,324.16	19,647,352.2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其他		19,614.63
合 计		19,614.63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779,511.31	40,209,698.3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14,598.34	-780,963.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77,359.29	3,365,709.00
无形资产摊销	2,209,164.74	1,799,074.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55.50	-184,876.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35,677.8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6,211.67	1,414,362.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0,847.97	255,45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915.90	40,315.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28,524.55	3,764,064.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08,057.52	7,067,619.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004,981.25	6,969,758.13
其他	-623,19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49,115.14	63,920,213.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98,284,756.45	58,711,203.4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8,711,203.40	21,563,255.5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减：子公司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573,553.05	37,147,947.88

(2) 本年取得或处置子公司慧银公司的相关信息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5,751,790.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751,79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8,884.69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742,905.31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9,645,086.01	
流动资产	4,671,916.11	
非流动资产	6,734,854.28	
流动负债	2,630,113.81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498,284,756.45	58,711,203.40
其中：库存现金	21,206.78	8,280.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8,263,549.67	58,702,923.1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284,756.45	58,711,203.40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公司控股股东为柳永诠、集团公司、周素芹；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诠。柳长庆任本公司董事长，周素芹任本公司总经理，柳永诠任本公司董事。

(2) 集团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集团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集团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鞍山市千山区千山路302号	柳长庆	国家产业政策允许的企业投资管理	2046	20.81%	20.81%	柳长庆 周素芹	11888639-6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公司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0,460,000.00	20,460,000.00

(4)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公司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7,649,400.00	20.81%	17,649,400.00	27.74%
柳永诠	25,435,200.00	29.99%	25,435,200.00	39.99%
周素芹	5,600,000.00	6.60%	5,600,000.00	8.81%

2.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鞍山市	柳长庆	电子信息产品、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金融装备及网络、自动柜员机及现金智能处理设备系统的研发、生产；金融装备及系统的运营、维护、租赁；清机加钞业务等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100	100	78878789-9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	①	75912185-2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①	74712794-X
辽宁家家乐新农村节能建筑有限公司	①	68372124-4
柳长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① 均受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集团公司控制。

4.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011 年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1 年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包装材料	市场价格	2,750,726.44	1.53

辽宁家家乐新农村节能建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墙板材料	市场价格	164,274.81	0.09
辽宁家家乐新农村节能建筑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	隔墙安装	市场价格	423,998.45	0.24

2010 年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0 年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包装材料	市场价格	1,316,129.35	1.77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电器通用材料	市场价格	146,759.03	0.11
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	受托研发	受托研发金融设备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项目	成本加合理利润	1,843,857.90	1.42

(2) 关联租赁情况

2011 年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租赁费用确定依据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11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665,000.00	市场公允价值

2010 年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用	租赁费用确定依据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10 年 1 月 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665,000.00	租赁合同

(3) 关联担保情况

A. 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与中国银行鞍山高新区支行签定了编号为 2010 年鞍中银高聚协字 0601 号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该协议的担保信息如下：

担保人	担保人与公司关系	担保种类	最高额担保合同编号	备注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保证	2010 年鞍中银高新聚保字 0601 号	连带责任保证
柳长庆	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保证	2010 年鞍中银高新聚保字 0602 号	连带责任保证

B.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与中国银行鞍山高新区支行签定了编号为 2011 年鞍中银高聚授字 01 号的授信额度协议，该协议自 2011 年 8 月 23 日至 2012 年 7 月 21 日止，授信额度为 6,000 万元，该协议的担保信息如下：

担保人	担保人与公司关系	担保种类	最高额担保合同编号	备注
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保证	2011 年鞍中银高聚保字 001 号	连带责任保证
柳长庆	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保证	2011 年鞍中银高聚保字 002 号	连带责任保证

七、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可预见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消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项 目	2012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租赁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房屋	665,000.00	665,000.00	665,000.00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应披露的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2012 年 3 月 5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在大连设立全资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10 日，实际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在大连投资设立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并经本所会验字【2012】070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根据 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8,4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含税）1,696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8,4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8,48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6,960 万股。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照应收账款的类别列示如下：

种 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315,611.31	100	562,656.40	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2,315,611.31	100	562,656.40	0.9

种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91,426.26	100	291,443.90	0.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291,426.26	100	291,443.90	0.88

(2) 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7,900,420.31	92.91	289,502.10	31,021,279.24	93.18	155,106.40
1 至 2 年	3,367,296.00	5.40	168,364.80	1,813,544.00	5.45	90,677.20
2 至 3 年	1,047,895.00	1.68	104,789.50	456,603.02	1.37	45,660.30
3 年以上						
合计	62,315,611.31	100.00	562,656.40	33,291,426.26	100.00	291,443.90

(4) 2011 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各银行汇总	应收维修配件及维修费收入	16,037.02	无法收回	否

(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22,670,200.52	1-3 年	36.3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1,545,324.00	1-3 年	18.5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1,204,111.40	1-3 年	17.9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5,618,716.00	1-3 年	9.0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5,037,317.00	1-3 年	8.08
合 计		56,075,668.92		89.99

2.其他应收款

(1) 按照其他应收款的类别列示如下:

种 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24,228.65	100	73,030.72	1.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224,228.65	100	73,030.72	1.73

种 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42,116.07	100	44,975.83	0.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842,116.07	100	44,975.83	0.77

(2) 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992,626.88	94.52	19,963.13	5,676,166.07	97.16	28,380.83
1至2年	65,651.77	1.55	3,282.59			
2至3年				165,950.00	2.84	16,595.00
3年以上	165,950.00	3.93	49,785.00			
合计	4,224,228.65	100	73,030.72	5,842,116.07	100	44,975.83

(4)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陈忠山	职工	835,431.87	1年以内	19.78
王玉华	职工	542,227.92	1年以内	12.84
孙震	职工	490,559.35	1年以内	11.61
刘云江	职工	305,222.08	1年以内	7.23
曾莹莹	职工	305,896.95	1年以内	7.24
合计		2,479,338.17		58.70

以上均为职工借用公司测试币余额。

3.长期股权投资

(1) 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44,539,571.21		44,539,571.21	4,150,949.18		4,150,949.18
合计	44,539,571.21		44,539,571.21	4,150,949.18		4,150,949.18

对慧银公司投资情况，详见附注“四、2”。

(2) 长期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年12月31	增减变动	2011年12月31
-------	------	------	------------	------	------------

			日		日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4,406,400.00	4,150,949.18	40,388,622.03	44,539,571.21
合计		4,406,400.00	4,150,949.18	40,388,622.03	44,539,571.21

本公司不存在有限售条件的长期股权投资。

(3) 全资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2011 年 8-12 月	
	44,923,258.89	238,422.88	44,684,836.01	555,835.74	-477,930.00
合计	44,923,258.89	238,422.88	44,684,836.01	555,835.74	-477,930.00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5)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44,266,645.15	124,195,509.53
其他业务收入	4,620,223.14	5,824,235.63
合计	248,886,868.29	130,019,745.16
主营业务成本	107,948,324.48	54,573,641.95
其他业务成本	2,094,500.01	3,398,140.37
合计	110,042,824.49	57,971,782.32
销售利润	138,844,043.80	72,047,962.84

(6)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清分机系列	178,532,947.62	67,984,848.00	87,421,915.29	32,896,567.31
捆钞机系列	43,249,330.46	26,010,175.38	28,494,927.92	16,537,034.50
其他系列产品	22,484,367.07	13,953,301.10	8,278,666.32	5,140,040.14
合计	244,266,645.15	107,948,324.48	124,195,509.53	54,573,641.95

(7)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230,701,336.30	99,903,797.56	102,400,734.49	42,032,313.27

国外	13,565,308.85	8,044,526.92	21,794,775.04	12,541,328.68
合计	244,266,645.15	107,948,324.48	124,195,509.53	54,573,641.95

(8)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69,249.29	22.53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23,077.12	17.6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873,577.87	13.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309,355.77	12.9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953,122.29	4.80
合计	177,228,382.34	71.21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634,246.51	40,209,698.3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15,304.41	-780,963.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24,950.39	3,365,709.00
无形资产摊销	1,884,856.19	1,799,074.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22,455.58	-184,876.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7,235,677.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一”号填列)	536,211.67	1,414,362.80
投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880,847.97	255,45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492,605.90	40,315.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23,395,837.41	3,764,064.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26,405,956.04	7,067,619.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10,626,375.21	6,969,758.1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6,526.42	63,920,213.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5,675,603.04	58,711,203.4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8,711,203.40	21,563,255.5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6,964,399.64	37,147,947.88

(5)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465,675,603.04	58,711,203.40
其中: 库存现金	19,479.46	8,280.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5,656,123.58	58,702,923.1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675,603.04	58,711,203.40

十二、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58,133.34	184,876.7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72,857.14	10,036,545.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23,194.80	79,723.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07.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71,584.18	
所得税影响额	2,785,947.28	1,551,171.72
考虑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6,333,362.76	8,749,973.09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1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2	0.90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9	0.69	0.69

2010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0	0.63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75	0.49	0.49

3.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比较财务报表各科目金额变动幅度超过30%，或占财务报表201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5%或占财务报表2011年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2011年度	2010年12月31日/2010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	说明
货币资金	49,828.48	5,871.12	43,957.36	748.70	(1)
应收账款	6,177.73	3,300.00	2,877.73	87.20	(2)
预付款项	886.26	203.62	682.64	335.25	(3)
应收利息	323.25		323.25		(4)
存货	6,647.37	4,032.61	2,614.76	64.84	(5)
长期股权投资		415.09	-415.09	-100.00	(6)
固定资产	5,994.29	4,915.27	1,079.02	21.95	(7)
在建工程	171.24		171.24		(8)
投资性房地产		147.62	-147.62	-100.00	(9)
无形资产	1,533.82	1,177.25	356.57	30.29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30	8.26	152.04	1840.68	(11)
短期借款	500.00	1,500.00	-1,000.00	-66.67	(12)
应付账款	2,138.33	1,382.14	756.18	54.71	(13)
应付职工薪酬	331.62	111.30	220.32	197.96	(14)
应交税费	1,376.96	281.30	1,095.66	389.51	(15)
其他应付款	106.55	50.86	55.69	109.50	(16)

其他流动负债	213.71	128.00	85.71	66.96	(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7.67	505.67	-228.00	-45.09	(18)
股本	8,480.00	6,360.00	2,120.00	33.33	(19)
资本公积	44,016.30	2,457.49	41,558.81	1,691.11	(20)
盈余公积	1,462.35	766.01	696.34	90.90	(21)
未分配利润	13,175.72	6,894.11	6,281.61	91.12	(22)
营业收入	24,944.27	13,001.97	11,942.30	91.85	(23)
营业成本	11,015.64	5,797.18	5,218.46	90.02	(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5.04	115.49	159.56	138.16	(25)
销售费用	3,999.00	2,151.71	1,847.29	85.85	(26)
管理费用	4,743.28	2,396.87	2,346.40	97.89	(27)
财务费用	-441.45	214.62	-656.07	-305.69	(28)
资产减值损失	31.46	-78.10	109.56	-140.28	(29)
投资收益	-88.08	-25.55	-62.53	244.82	(30)
营业外收入	3,229.11	2,113.35	1,115.76	52.80	(31)
营业外支出	731.73	4	727.73	18193.33	(32)
所得税费用	752.65	467.03	285.62	61.16	(33)

本年主要报表项目变动除因合并慧银公司因素外，主要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 (1)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748.70%**，主要是由于年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 (2)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87.20%**，主要是随着年内产品营业收入的增长所致；
- (3) 预付款项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335.25%**，主要是年内预付材料款、设备款大幅增长所致；
- (4) 应收利息年末余额**323.25**万元，主要是计提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存款利息，该存款尚未到期，利息未收加；
- (5) 存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64.84%**，主要随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相应原材料、产成品占用增长所致；

(6) 长期股权投资年末余额为0，较年初余额下降100%，主要是由于年内公司持有慧银公司股权由33.81%增加到100%，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抵销所致；

(7) 投资性房地产年末余额0，较年初余额下降100%，主要由于该房产已拆扒清理建设募投项目所致；

(8) 固定资产年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增长21.95%，剔除拆扒清理减少外，主要是新增设备所致；

(9) 在建工程年末余额171.24万元，主要是由于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募集资金项目开工建设余额；

(10) 无形资产年末余额1,533.82万元，较年初余额增长30.29%，主要是由于编制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慧银公司无形资产所致；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为160.30万元，较年初余额增长1,840.68%，主要是由于其子公司慧银公司经营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收到政府补助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长所致；

(12) 短期借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下降66.67%，主要由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集资金偿还1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13)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54.71%，主要由于采购业务增加，未结算应付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14)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197.96%，主要由于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员工人数增加及员工薪资水平提高，待付的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15)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389.51%，主要随着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增长，应缴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大幅增长所致；

(16) 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109.50%，主要待付往来结算款增加所致；

(17) 其他流动负债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66.96%，主要由于待摊销期在一年内递延收

益增加所致；

(18) 其他非流动性负债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下降**45.09%**，主要由于摊销期在一年以内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19) 股本报告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33.33%**，主要原因见附注“五、24”；

(20) 资本公积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691.11%**，主要原因见附注“五、25”；

(21) 盈余公积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90.90%**，主要为净利润增加所致；

(22) 未分配利润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91.12%**，主要为净利润增加所致；

(23) 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91.85%**，主要是纸币清分机、捆钞机、扎把机等产品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24) 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90.02%**，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增长同比增长所致；

(25)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增长**138.16%**，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增长同比增长所致；

(26) 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85.85%**，主要是随营业收入增长同比增长所致；

(27) 管理费用较上年比增长**97.89%**，主要是随营业收入增长同比增长所致；

(28) 财务费用较上年下降**305.69%**，主要是本年募集资金产生利息**507.16**万元及归还部分银行贷款减少利息支出所致；

(29)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长**140.28%**，主要计提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30) 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亏损**244.82%**，主要是由于慧银公司1-7月经营亏损所致；

(31)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增长**52.80%**，主要是因为由于计入本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32)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长**18,193.33%**，主要是为建设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募集资金项目，拆扒原有生产厂房产生的清理损失；

(33)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增长**61.16%**，主要为由于公司随利润总额增长同比增长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柳长庆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雁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欣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柳长庆先生签名的 2011 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其他有关材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柳长庆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